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109.08.28

地 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壹、主席報告出席人數

貳、主席宣布開會

參、宣讀上次會議紀錄決議事項並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肆、頒獎

109-1 期初校務會議頒獎

競賽名稱	獎項	指導老師
第 60 屆全國中小學科展(高中組物理與天文學科)	第二名	蘇郁茜、李瑋舒

伍、主席報告

新北市在 2020 年遠見雜誌的調查中，榮獲六都教育滿意度第一，這是新北全體教育人員的努力，轉達市長及局長對各位的感謝。在今年度校長會議的主題之一為「幸福教育」，局長期勉我們能夠帶領學生發掘生命的意義，找到自己存在的價值，感受生命的幸福圓滿，也與本校的生命教育課程與活動的理念相當契合。在紛亂的世局中，更需要價值的引領，我們不僅要培養具有競爭力的下一代，更希望培養出有溫度的人，教育工作之可貴，就在我們與學生生命的交互作用共創的美好。

108 課綱推動的第一年，板中無論在校必、多選、課諮、自主學習等都充分體現課綱的精神，也是許多學校所稱羨的。然而，隨著 108 課綱進入到第二年，高一、二的課程面對更大的挑戰，在今年的課發會及教研會，為了確保總體課程能順暢的運作，會針對第一年實施再修正精進，並精緻的規劃未來高三課程，請大家集思廣益提供課程的卓見。

上學期末校務會議，通過許多新的規定，也希望各位能充份了解學校新的措施及配套，並適時轉達給家長及學生。此外，新北市的教育訊息也會利用新北學 BAR 公告，也請各位及家長們可以加入社團，即時可掌握新的教育政策。

因莊敬堂已屆使用年限，暑假中和建築師初步規劃體育館雛型，體育館屬學校重大的工程，會再邀集大家共同討論。但因市府財政困難，需爭取中央補助到位才能施作，新建的工程仍有很長的路要走，期待上級能看到我們的需求，給予經費的支持。

109 學年度又是嶄新的開始，期待各位因陪著學生的成長，而感受教育之樂，讓我們一起努力，也一起享受在板中的每一天。

陸、各處室工作報告

教務處

一、109 學年度高一新生人數(經加減休、復學生後)為 723 人，會考成績滿分 36 分，本校最低錄取分數為 28.6 分、最高錄取分數為 33.6 分。

二、近兩年升學概況如下，感謝全體老師的辛勤指導以及高三學生的努力。

三、今年重補修因新舊課綱交替，學生對科目名稱常搞不清楚，此配合資訊講桌更新而異動

板橋高中近兩年畢業升學人數統計					
	公立		私立		合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09年度	412	52.40%	346	44.00%	96.30%
108年度	416	51.90%	341	42.50%	94.40%

	109年度	108年度
台灣大學	24	23
清華大學	19	14
交通大學	11	4
成功大學	18	19
政治大學	25	35
台師大	38	41
中央大學	20	16
中興大學	19	17
中山大學	3	5
中正大學	11	15
合計	188	189

教室，常有學生記錯教室而缺課，希望老師能權衡狀況，在合理範圍內給予學生補課機會。

四、今年度的排課作業，由於兼課老師人數約近三十位，加之高一、二亦有許多共同時段不排一般課程(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校訂必修、多元選修)，課表很難配合老師們既有的習慣，希望老師們能諒解。

五、本學期高一不開課後輔導課；高二(3、4 類群)及高三課後輔導課開始時間為 9/1(二)。高二課後輔導同意書將於開學後發放，屆時請高二導師及物理、化學任課老師多多鼓勵同學參加，教務處在此先感謝老師的辛苦付出。

六、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今年原定與日本船橋高校交流暫停舉辦，香港大學見學團亦暫停舉辦，但國際教育的部分仍持續提供學生出國留學的資訊、諮詢，以及分享國外大學的線上課程跟講座。

七、因應新課綱的實施，教育局來文指示本市所屬各級學校教師公開授課達成率應為 100%，請老師們開始規劃公開觀課時程，並於 9/25 前進入右方連結(QRcode)，填公開觀課資訊即可，謝謝老師！

八、第 60 屆中小學全國科展於今年七月底於臺北市競賽完畢，本校榮獲全國高中組物理與天文學科第二名，感謝蘇郁茜老師及李瑋舒老師辛苦指導學生參賽！

九、巡堂過程中仍會發現學生不當使用 3C 產品或睡覺而中斷學習過程，請各位老師多提醒並關心學生狀況。

十、各位老師若有突發狀況無法到班上課，請務必先通知教學組協助課務處理，事後也務必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以維護學生與自身之權利。



教學組

一、本學期教師課表暫行版發放後，若老師對配課有疑義請洽教學組。如需調整課程請於教務處索取長期調課單，簽名後於 9/7(五)前交回教務處即可，以利於教學組作業。兼課時間若需異動，亦請於上述時間之前通知教學組更動，謝謝。

二、本學期各科的共同時間如下表：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上午			社會科		
下午	英文科	自然科	數學科	國文科	藝能科

三、本學期共有 10 位實習老師到校實習，請各科輔導老師多予指導，開學第一個月為觀摩月，也請老師們同意實習老師旁聽學習。目前實習老師已分配至各處室，基於對全校行政業務熟悉的考量，預計實習老師每 2 個月進行處室輪調。當實習老師試教時，輔導老師請務必在場指導。

四、各科教師參加各項校外研習後，應將研習資料及內容、決議摘要發給同科教師，並於教學研究會中報告，以協助大家精進教學知能。

五、請老師們提早規劃本學期教師進修活動及專業社群活動等，以便經費之安排籌措。

六、本學期各項競賽活動以及學校各項計畫，尚需老師們的協助與配合，在此先行感謝老師們的辛勞。

七、請各科教師請確實按教學計畫表的進度教學。若範圍或進度事後有變動，也請各科自行通知任教教師，以免影響學生權益。

八、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量大的講義資料請委託外面廠商印刷製作，教務處感謝您。

九、模擬考考程如下，請高三任課老師監考模擬考時務必注意時間

	109 年 9 月 3 日(四)		109 年 9 月 4 日(五)	
上午			08：00	預備鈴
			08：20 ~ 09：00	英聽
	09：15	預備鈴	09：15	預備鈴
	09：20 ~ 11：00	英文	09：20 ~ 11：00	數學
下午	12：45	預備鈴	12：45	預備鈴
	12：50 ~ 14：10	國文 (選擇題)	12：50 ~ 14：20	國語文寫作 能力測驗
	14：55	預備鈴	14：55	預備鈴
	15：00 ~ 16：50	社會	15：00 ~ 16：50	自然

	109 年 11 月 2 日(一)		109 年 11 月 3 日(二)	
上午	09：15	預備鈴	09：15	預備鈴
	09：20 ~ 11：00	英文	09：20 ~ 11：00	數學
下午	12：45	預備鈴	12：45	預備鈴
	12：50 ~ 14：10	國文 (選擇題)	12：50 ~ 14：20	國語文寫作 能力測驗
	14：55	預備鈴	14：55	預備鈴
	15：00 ~ 16：50	社會	15：00 ~ 16：50	自然

	109 年 12 月 15 日(二)		109 年 12 月 16 日(三)	
上午	09：15	預備鈴	09：15	預備鈴
	09：20 ~ 11：00	英文	09：20 ~ 11：00	數學
下午	12：45	預備鈴	12：45	預備鈴

12：50 ~ 14：10	國文 (選擇題)	12：50 ~ 14：20	國語文寫作 能力測驗
14：55	預備鈴	14：55	預備鈴
15：00 ~ 16：50	社會	15：00 ~ 16：50	自然

附註：

1. 每節考試開始前 5 分鐘打預備鈴，鈴響即可進入試場。
2. 考試開始 20 分鐘後不得入場，入場後至考試開始 60 分鐘內不得離場。
3. 入場至考試開始鈴響前，不得翻閱試題本、亦不得書寫、劃記、作答。
4. 考試開始鈴響時，即可開始作答；考試結束鈴響畢，應即停止作答。

註冊組

一、108 學年度高三畢業生就讀公立大學及國外大學等比例約五成。校網上的升學榜單公告經行政會議討論，僅公告學生姓氏以及錄取之大學與科系，其目的在於招生宣傳與外界對本校升學情況的認識，若學生對公告榜單一事有疑義，還請老師協助說明。

新北市板橋高中109年度(108學年度)畢業生升學人數						
入學管道	公立		私立		小計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個人申請	157	19.9%	110	14.0%	267	33.9%
繁星推薦	22	2.8%	14	1.8%	36	4.6%
四技申請	11	1.4%	4	0.5%	15	1.9%
考試分發	207	26.3%	204	25.9%	411	52.2%
身障甄試	6	0.8%	6	0.8%	12	1.5%
特殊選才	2	0.3%	0	0.0%	2	0.3%
國外大學	0	0.0%	4	0.5%	4	0.5%
軍警大學	5	0.6%	0	0.0%	5	0.6%
其他升學	2	0.3%	4	0.5%	6	0.8%
合計	412	52.4%	346	44.0%	758	96.3%

※今年畢業生人數為787人。

※確定重考或考試分發榜單無資料的學生數為29人，佔3.7%。

二、109 學年度高一新生人數(經加減休、復學生後)為 723 人，會考成績滿分 36 分，本校最低錄取分數為 28.6 分、最高錄取分數為 33.6 分。以下為今年各入學管道錄取的人數：

身分別	優先免試	免試入學	適性安置	復學生	合計
一般生	68	616	0	3	687
身障生	2	8	15	0	25
原住民	0	11	0	0	11
其他	0	0	0	0	0
合計	70	635	15	3	723

三、全校學生人數如附表

年級	高一	高二					高三				總計
性別		I	II	III	IV	合計	I	II	III	合計	
男	369	26	93	155	121	395	110	97	189	396	1160
女	354	67	168	35	112	382	214	23	139	376	1112
合計	723	93	261	190	233	777	324	120	328	772	2272

四、110 學年度大考中心試務作業調整：

- (一)各項考試應試有效證件增列「身心障礙證明」正本。
- (二)明列可攜帶入座之應試物品中，尺類與圓規等作答輔助工具之實物圖例及規範。
- (三)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已全面採用 MP3 播放器由個別試場播音，調整部分違規罰則。
- (四)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

1.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兩次考試之申請審查一次作業，僅欲報考英聽第二次考試者必須於英聽第一次考試申請期間內提出申請。
 2. 為提升應考服務品質，針對特殊項目中之延長考試時間，除學測由各節以 20 分鐘為限調整為以 30 分鐘為原則外，並增列考生如有超出簡章所訂英聽、學測、指考延長時間原則需求者，得提供相關證明文件申請；另增列診斷證明書開立之醫院層級。
 3. 配合前項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延長考試時間之更動，學科能力測驗亦同步調整節間休息時間，各天考試下午第一、二節之節間時間增加 20 分鐘。
- 五、全校班級學生名條與成績登記表已上傳至教師專區（行政單位→教師專區→教務處→各組資料→註冊組→109 學年度），請老師自行下載使用。

實驗研究組

- 一、請高一導師提醒並指導新生進行選課作業。校訂必修有九個議題可選，課程內容請上網參閱。（學校首頁左側選單→板橋高中 12 年國教新課綱專區→課程規劃→校訂必修課程）
- 二、本校已通過 109 學年度高中優質化及前導學校計畫。
- 三、實研組有教師社群相關補助的經費，歡迎教師踴躍組成各類社群，促進老師們專業成長及交流。

設備組

- 一、各班將於開學當日幹部訓練時發放視聽包，內容物為觸控筆、短焦投影機遙控器（內含 2 顆電池）、VGA 線、音源線、HDMI 線，老師們上課若需使用單槍可請該班視聽股長協助借用。
- 二、目前設備組可外借的器材包括：DVD player、CD player、錄音筆、數位相機、數位攝影機（含腳架）、筆電、單槍投影機、DVD 外接燒錄機、簡報筆、平板電腦等供老師上課借用，請老師同仁們以電話詢問、預約，並於上課前至設備組簽名確認領用（或由學生持您的簽名借條領用亦可），因數量有限，請老師課堂使用完畢後於當節下課歸還，以便下節已預約之使用者借用，謝謝！
- 三、請老師們歸還器材時，務必確認有設備組人員簽收，以免器材損壞或遺失時難以釐清責任歸屬。
- 四、目前設備組可供借用的專科教室如下，歡迎各位老師事先上網預約登記，以免發生衝堂，並於上課前請該班同學至設備組借鑰匙即可。各專科教室之詳細器材使用說明皆已張貼於該教室前方黑板兩側。
- (一)資訊館：五樓表演藝術教室、四樓語言學習教室、三樓互動學習教室。
- (二)智樓：七樓預備教室、創意論壇教室、人文社會教室、文化情境教室。
- (三)慧樓：一樓表達力教室。
- (四)簡易廚房。

- ※請嚴格要求同學勿帶食物、飲料進入（簡易廚房除外），離開時也請提醒學生做好清理工作，務必鎖好門窗並檢查電源。感謝您的協助與配合！（屢勸不聽者，請將名單交至設備組，我們將請其打掃進德處分！）
- 五、頂尖大學及研究機構高中自然科學專才培育計畫，目前皆已公告於校網。請教師推薦給成績優異及有興趣之學生。
1. 國立台灣大學 高中物理科學人才培育計畫（限高一學生）9/14 報名截止 <https://reg70.aca.ntu.edu.tw/109phy>
 2. 國立清華大學 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 物理、化學、生命科學（適合高一學生報考）9/4 報名截止 <http://nthuhssp.chem.nthu.edu.tw>

特教組

一、資優班事務：

- (一)109 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數理暨語文類鑑定經初選、複選、綜合研判等程序，最後集中安置成班，下表為班級人數：

	安置人數	班級人數	備註
高一語資班	28 人	29 人	一名語資班學生復學
高一數資班	28 人	28 人	

(二)高一、高二資優班親師座談暨資優生個別輔導計畫(IGP)會議訂定於 109 年 9 月 3 日(四)晚上 6:30 於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請導師及任課教師蒞臨指導。

(三)資優特需課程說明：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課程名稱	上課時間	學分	上課教師	經費來源
語資班	高一	英文會話	週四 7-8 節	1	蘇意嵐、Alain、Jakub	外師部分家長自付
		表達力	週三 3-4 節	2	邱藍燁、吳柔儀	
		翻譯力				
	第二外語	週一 8-9 節	0	依學生最後選組決定，外聘講師	高優經費部分支應	
	高二	獨立研究	週五 2-4 節	3	陳昱蓉、蔡玫芳、吳柔儀、張肇祥、黃美傳、龐宇珍	外師部分家長自付
		公眾演說：書面稿撰寫	週四 5-6 節	2	林家任、Alain、Jakub	
外國語言與文化		週一 5-6 節	2	法語、日語外聘講師		
數資班	高一	獨立研究	週五 3-4 節	2	張光輝、謝如寧、陳香如、陳妙嫻、李佳芳、郭兆平 前七週安排大師菁英講座	
	高二	獨立研究	週五 3-4 節	2	蘇章瑋、黃筱嵐、陳玉鈴、蕭昊亮、鄭政富	
		交通工具中的科學		1	黃筱嵐老師	
		化學與科技		2	陳玉鈴老師	
		新媒體創作		1	鄭景云老師	

(四)數資班大師菁英講座安排，歡迎有興趣的老師前來參加

週次	日期	科目	講師名單	講題	場地
第一週	09/04(五) 10:10-12:00	生物科			
第二週	09/11(五) 10:10-12:00	物理科	傅祖怡教授	那一年，我們一起追的物理	
第三週	09/18(五) 10:10-12:00	地球科學科			
第四週	09/25(五) 10:10-12:00	化學科	陳昭錦老師		
第五週	09/26(六) 10:10-12:00	數學科			
第六週	10/02(五) 10:10-12:00				
第七週	10/09(五) 10:10-12:00	資訊科			

(五)資優班彈性課程安排：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教組有申請到彈性學習鐘點費，經費總計 9 萬 7,200 元整，請有意願申請課程之教師與特教組聯繫開課事宜。

班級	課程名稱	上課時間	經費來源
----	------	------	------

語資班	臺灣大學合作 之人文社 會人才培 育計畫	週三下午 5-7，本學期共計 16 週，上 課日期：9/2、9/9、9/16、9/23、 9/30、10/7、10/21、10/28、11/4、 11/11、11/18、12/16、12/23、 12/30、1/6、1/13	臺灣大學人文 社會課程 經費
-----	-------------------------------	--	----------------------

(六)因疫情，今年原定與日本船橋高校交流暫停舉辦，香港大學見學團亦暫停舉辦。

二、資源班事務：

(一)109 學年度本校特教教師人力及工作分配如下：

職稱	姓名	校內分機	個管教師工作分配及注意事項
特教組長	段佳君	250	特教(資優、身心障礙)相關行政業務處理。 聽力不佳，若需與組長連繫請盡量打 Line、 FB 或手機電話，助聽器與手機有藍芽連 接，對電話聆聽和接收較無障礙。
資源班導師	劉頌真	260	高一個管教師
專任教師	王巍潔	270	高二、高三個管教師
兼課教師	李青芳	260	

(二)109 學年度本校特殊教育需求學生人數共計 68 人(高一 23 人、高二 24 人、高三 21 人，個管教師已於開學前做需求評估，學生狀況已於開學前聯繫各班導師。特教組已製作全校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狀況簡述表，若老師對於學生有任何疑問之處，歡迎至特教組／資源教室借閱或登記借用，亦可來電詢問。

(三)9/11(五)18:30 將召開高一、二身障生 IEP 會議，敬請該生導師、任課老師、家長、處室主任、行政同仁共同與會，相關會議通知單會再發給各教師。

(四)特教宣導：若導師班或任教班有需要，隨時可聯繫特教組安排入班或全校宣導。

(五)疑似身心障礙學生：若任教過程中發現有疑似特殊教育服務需求者，請依本校「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學生輔導篩選轉介特殊教育鑑定安置實施要點」向特教組申請，進行轉介與鑑定。

(六)特殊應考服務：配合教務處教學組整卷分卷作業時程，非特教生身分者申請段考或模擬考至特殊試場應考考生，應於「考試兩週前」向特教組口頭提出申請，「考試一週前」送應考服務申請表(含診斷證明)確認申請，逾期不接受申請(突發傷病除外)。(請注意特殊試場應考時間與普通考場不同，請通知申請特殊應考服務的學生準時到考場。特殊考場於期中、期末考有提供午餐訂購服務，若學生有需求可於考試當日訂餐。)

學務處

一、本校 109 學年度各班導師名單(如附件一)，感謝各位導師繼續承擔重擔，一起關懷板中學生，再次感謝。

二、新學年度仍持續推動「做好事·說好話·存好心」之三好運動，再請導師及任課老師多多發揮正向的力量，一起建立三好校園。

三、本學期學校重大活動及日程已列於學校行事曆，再請老師配合及參與，謝謝。

四、學務處持續加強生活教育，也請各位老師課堂確時掌握並記錄學生出缺席情況，待第二周課表匯入新北校務行政系統後，學務處將全面推動線上點名，以減低登打錯誤的機會，並可大幅減少紙張的使用。

五、為維護校園安全，教官、生輔員以及行政人員將不定時進行校園巡堂。

六、學務處承辦學校多項活動及競賽，感謝全體教師及職員工鼎力支援、協助擔任社團指導老師及評審，未來新的一年還懇請繼續惠予協助，謝謝。

七、學務處針對違規學生，秉持「鼓勵學生及時改過、奮發向上，養成守法守分之習慣，並激發服務社會的精神」，繼續實施「進德服務」，並訂定「改過遷善銷過」實施辦法，歡迎導師及任課老師善用，並與學務處密切配合，協助違規學生改過遷善。

八、學務處持續推動新北市幸福保衛站(提供經濟弱勢學生早、午餐)及 402 教育儲蓄專戶幫助板中求學無後顧之憂，請導師及任課教師協助觀察身邊學生，如有需要可隨時洽學務處提出申請，謝謝。

九、為維護學生兩性平權及不被霸凌的權利，本處生輔組為受理窗口，教師若有發現相關跡象或同學告知，請及時告知教官室，以免造成不可抹滅的傷害。謝謝。

十、本學期與本校校醫亞東醫院家醫科陳志道主任以及輔導室合辦數場導師增能研習活動，也邀請專任老師一起來參加，以學習面對新世代學生。

訓育組

一、高一新生成長營行前學生說明會：教師場於 8 月 31 日(一)下午 12:10~13:00 於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召開。學生場 9 月 1 日 7:30 於莊敬堂辦理。

二、期初開學典禮始業式：8 月 31 日(一)上午 9:30 開始，於操場舉辦(雨天備案為高一於莊敬堂，高二、三在原班教室)。

三、8 月 31 日(一)至 9 月 2 日(二)中午將辦理學生幹部研習(詳細時程表將於 8/31 置於班級櫃)。

四、因應大考中心舉辦之英文聽力測驗團體報名需要，將於8月31日(一)當日11:00~16:00依序辦理高三學生個人照拍攝，分五個地點同時拍攝：若拍攝時間干擾的老師的上課進度，請見諒。

圖書館三樓303室—301、302、303、304班

自強樓一樓會議室—305、306、307、308班

智樓一樓自習教室(近圖書館)—309、310、311、312班

慧樓一樓表達力教室—313、314、315、316班

智樓七樓預備教室—317、318、319、320班

教職員工可於各節之40分到整點之間及16:20~17:00至以上四處拍攝個人照(慧樓一樓表達力教室下午16:20~17:00取消)。中午時間(12:00~13:10)為攝影師午休時間。

五、綜合活動：

(一)9月26日為補班補課(10/2)，當日之綜合活動課程為週會課(敬師活動)，如當週班級活動遇有學務重要宣導活動，還請各班配合協助。

(二)如需到校外進行活動，請務必【提早一週】前至學務處辦妥申請。相關紙本表格(申請表、家長同意書、空白保險清冊)請至訓育組領取。

六、親師座談：本學期親師座談日期，訂於9月19日(六)上午舉行，時間由8:30到12:00止，相關實施辦法將於擬定呈請校長核示後公布，並鼓勵各班成立班級家長會協助處理班上事務。

七、弱勢清寒學生救助：

(一)感謝各位老師的熱心支持本校的402教育儲蓄專戶，協助校內需要幫助的學生。可透過各班導師或學生轉交捐款，或採匯款或至訓育組、出納組以現金捐款等方式(該銀行目前未開放ATM轉帳)。所有款項專款專用，備有捐款收據，以利所得稅之扣免。

匯款戶名與帳號如下：(捐款時請務必確認戶名完全正確，謝謝)。

—存款帳戶 台灣銀行 004 板橋分行 0277

—帳號 027-045-09446-5

—戶名「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教育儲蓄專戶」。

(二)各班曾經申請402教育儲蓄專戶的同學名單與其舊申請資料已放在導師資料袋，請導師協助再次了解學生情況，填寫申請表；若學生已無需求，也煩請各位告知訓育組。

(三)為鼓勵學生自立及回饋，將安排通過402教育儲蓄專戶申請的高一高二同學協助校內各處室事務(預計每週約3至5小時，時段為中午或放學，將事先與該學生討論，以盡量不影響原有作息、學業及活動為原則)

(四)下列學生相關身心和學習狀況，還請導師多費心幫忙與調查：

1. 請有意願擔任工讀之同學，至訓育組找趙秀瓊小姐登記。家境清寒者將優先聘用。

2. 為照顧經濟弱勢、家庭突遭變故學生，使其就學順利，若有學生未達清寒補助標準而需要補助，請導師主動協助並了解學生個別需求，助其申請教育402儲蓄專戶補助。本學期審查會議訂於9月中召開。

3. 請各班導師及任課老師加強對於學生家庭狀況的了解與家庭暴力的通報輔導事宜；請各位老師在安排校外教學活動時，落實尊重生命教育，慎選戶外學習和體驗的場所，避免出入以動物進行表演的場所。

九、以下為訓育組主辦活動重要行事曆日程，請教師參閱及指教。

項次	日期	內容
1.	109.8.31	新生成長營導師行前說明會
2.	109.9.7(一)-9.8(二)	高一新生成長營：111班-120班
3.	109.9.8(二)-9.9(三)	高一新生成長營：101班-110班
4.	109.9.18(五)	導師會議

5.	109.9.18(五)週會	悟遠劇坊(高一)
6.	109.09.19(六)	親職日(親師座談)
7.	109.09.26(六)週會	高二敬師活動
8.	109.9.28(一)	家長會第一次代表大會暨委員會
9.	109.10.16(五)	運動會預演
10.	109.10.20(二)朝會	高三破百誓師
11.	109.10.20(二)	導師會議
12.	109.10.22(四)	運動會
13.	109.12.30(三)	期末家長委員會
14.	110.1.15(五)	期末學務會議暨德行考評會議
15.	110.01.19(二)	師生揮毫寫春聯大會
16.	110.1.20(三)	期末校務會議
17.	每學期 2-3 次	導師會報
18.	每學期 2-3 次	家長委員會
19.	經常性工作	辦理 402 教育儲蓄專戶業務、召開學生會、班會建議表彙集各處室辦理、班級活動日出刊「菩提週報」、檢查班級活動紀錄本、彙整學務會議紀錄

生輔組

一、108 年期末校務會議通過多項修正，將公布在本校校網，另針對修正部分會

利用週朝、會時間，加強宣導以利落實施。

二、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友善校園週自 109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起至 9 月 4 日(星期五)止，另推動「數位性別暴力防治」自 109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起至 9 月 30 日(星期三)止，各校應規劃辦理各類型友善校園宣導活動。

三、110 年度第 1 梯次「教育部學產基金補助學校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計畫案」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之對象：中低收入戶學生、低收入戶學生、其他經學校實地訪視結果家庭經濟陷於困境之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

四、新北市各級學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後加強注意及宣導事項：

(一)通學安全：

1. 請務必進行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如：不無照駕駛，騎乘機車或自行車者，請正確配戴安全帽，並注意車輛設備良好及應建立路口「慢、看、停」防禦駕駛的觀念，自行車切勿附載坐人、人車共道應禮讓行人優先通行、走路時應注意周遭車輛動態，注意大型車具有內輪差及視野死角、穿越馬路應走人行道或天橋、地下道，並注意左右方來車，勿邊走邊滑手機等。
2. 檢視學校周邊通學環境是否良善，若有因工程施作而妨礙師生通行，應儘速聯繫相關單位進行整理或排除；確認重要路口導護老師及志工人力是否完備，並檢查導護執勤裝備及相關進行注意事項提醒；易發生事故的危險路口，請加強宣導安全通過路口注意事項。

(二)水域安全：

天氣炎熱，學生參與水域活動可能性高，請務必於一般假期前之上課日加強落實水域安全宣導，強化學生水域安全知能及假期出遊安全，避免溺水事件一再發生。並請透過各種管道如各項集會(朝會或週會)、學生課業輔導或活動時進行宣導，同時利用學校網站、LED 電子字幕機、簡訊及電子郵件加強傳達，另請導師經由聯絡簿、家長回條等方式協助宣導，並針對弱勢家庭學生及家長加強宣導。

(三)防制藥物濫用：

新興毒品防制宣導：

新興混裝毒品類型多變，且混合之毒品或藥物種類不特定，多為 3、4 級毒品與精神科藥物隨機混合，以新穎包裝型態偽裝如糖果、咖啡包等，請各校應加強宣導拒絕包裝有異或來路不明零食，避免不知情況下誤食。

建立吸毒熱點巡邏網：

因應政府「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方案一「各學校與轄區派出所合作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請各校於開學 1 個月內重新檢討及更新校園周邊(2 公里內)學生聚集熱點，以青少年藥物濫用、吸菸、飲酒或易滋事高風險場所為主，另須與轄區派出所共同研商巡邏方式。

五、函轉修正「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部分規定及修正對照表各 1 份，公布本校校網。

體育組

一、本學期體育活動列表如下

項目	比賽日期	報名日期	抽籤日期	備註
高一 3 對 3 籃球賽	9/21-10-3	9/10-11	9/14	未著運動服裝取消比賽資格
運動會	10-14 預賽	9/14-16		
	10/16 預演			預賽兩備
	10/21 預賽兩備			
	10/22 運動會			雨天取消不延賽預賽採計時決賽 因 10 月 25 日施工提前
高二排球賽	10/26-11/6	9/7-9	9/14	

二、體育課程中遺失球具，必須購買同廠牌、型號賠償。

三、體適能教室因無專業管理人員設置，以體育課程或校隊訓練為限，並在教師及專業教練指導下優先使用；教職同仁應考量個人健康狀況下於上班時間內向器材室借用；考量學生運動安全，即日起將停止開放課後個人申請使用。

衛生組

一、新冠肺炎疫情尚未解除，依據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指引及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規定，在無法保持適當社交距離的場所(如教室內、莊敬堂內集會)皆須配戴口罩，違者可處三千元至一萬五千元罰鍰，請各位老師務必配合進出校門及上課時間配戴口罩之政策，為學生豎立良好典範。

二、若您於暑假期間有國外旅遊史，或同住家人於暑假期間自國外返國，請填寫以下問卷。請務必隨時主動申報。(請掃 QR code)

三、本學期流感疫苗預計在 11 月 4 日施打，實際施打日期將配合疫苗到貨狀況有所調整，衛生組會視情況於施打前通知各位老師。

四、本學期捐血活動將在 12 月 23 日舉行，屆時歡迎各位老師一同捐出熱血。

五、請各位老師確實做好垃圾分類。另因打掃時間有限，若您有大量回收物需要處理，建議您請學生幫忙並給予三好卡獎勵，不要堆積在辦公室回收區。



社團組

一、選社：

(1) 本學期選社於 9/1(二)20:00 開始至 9/6(日)23:59 結束，本次首次使用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社團管理】服務選社，相關選社步驟流程已於 8/20 新生訓練中向高一新生講解。

(2) 相關選社流程已公告校網，因社團活動為一年制，若高二無擔任社團幹部也必須選社，由於本系統與去年不同，因此也請高二導師多多向高二同學宣導。(3) 選社與以往相同為「即時選社」先搶先贏制，惟一旦選上後社團即被鎖定，並且，「再也無法」選擇其他社團！

二、轉社：

選社結果適用期間為一學年，第二學期得開放轉社。轉社單將在第一學期第四堂社課之後開放拿取，確切轉社申請及截止時間請同學注意學校首頁公告。

- 三、因應運動會改期，本學期社團活動時間調整如下：9/25、10/30、11/13、11/20、12/11、12/25，社課避開高一、二段考前一週，且與高三段考錯開，故與少部分學藝競賽同期，謝謝導師體諒！
- 四、因受新冠疫情影響，本學期已取消日本交流。
- 五、本學期社團組協助報名比賽如下，相關訊息將視公文來文上網公告於校網「最新消息」，可請有需求之同學先於校網查詢後，若有問題再至社團組詢問，感謝各位導師轉達！

比賽名稱	辦理日期
新北市 109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	109/10/26~10/31 (個人賽)
新北市 109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	詳細收件時間等未公告，以校網最新公告為主

教官室

- 一、配合行政院 109 年「國家防災日」推動「全國學生地震演習」，辦理一分鐘內所有參與者完成地震避難掩護動作(趴下、掩護、穩住 3 個要領)為主軸。

實際演練：

- (一) 防震、防災演練：

1. 時間：

(1) 防災宣導：109 年 9 月 08 日 (星期二) 集合各班幹部宣導集合演練要領。

(2) 「地震速報訊息(強震即時警報軟體)」109 年國家防災日演練發布作業，訂於 109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21 分辦理訊息測試

(3) 防災預演：109 年 9 月 15 日 (星期二) 朝會時間。(9 月 14 日僅做預報測試，不做演練)

(4) 國家防災日正式演練：109 年 9 月 21 日 (星期五) 上午 9:21。

2. 演練對象：教職員及高一、二、三學生。

3. 演練內容：防震要領與逃生疏散路線演練。

4. 演練實施：

(1) 由學務處統一發布演練訊號，各班導師全程隨班指導，各輔導教官全面協同指導演練與時程管制。

(2) 第一次鈴聲模擬地震發生，全體同學在導師引導下，立即將教室前後門打開、電源關閉，離開窗戶於書桌旁蹲下，並將書包置於頭上就地掩蔽。

(3) 第二次鈴聲時模擬地震搖晃不止，全體同學利用最近的門離開教室，將書包置於頭上，依逃生路線疏散至操場集合。

- 二、板橋區民權陸橋拆除工程，工期分 4 階段進行拆除，規畫工期共 21 天各施工階段與進度本案預定於 109 年 09 月 07 日開工，109 年 09 月 27 日完工，說明如下：

階段一：附屬設施拆除及樓梯連接處斷開，進行施工共 4 日(09/07-09/10)，施工時間為每日 09:00-16:00。

階段二：樓梯拆除吊離，進行施工共 2 日，(09/11-09/12 週五、週六夜間)施工時間為 23:00-06:00。(民權路封閉)

階段三：大梁及墩柱拆除吊離，進行施工共 2 日(09/18-09/19 週五、週六夜間)，施工時間為 23:00-06:00。(民權路封閉)

階段四：墩柱細部拆除運棄及復舊，進行施工共 8 日(09/20-09/27)，施工時間為每日 09:00-16:00。

- 三、軍職及生輔員輔導班級分配

姓名	職稱	輔導責任班級	合計
張意宏	生輔員	101、102、103、104、105、106、107 214、215、216、217、218、219、220 308、309、310、311、312、313	20 個班
林建宏	生輔員	108、109、110、111、112、113、114 201、202、203、204、205、206 314、315、316、317、318、319、320	20 個班
邱素香	軍職教官	115、116、117、118、119、120 207、208、209、210、211、212、213 301、302、303、304、305、306、307	20 個班

- 四、本校訂於 109.09.11 日下午接受教育部交通安全評鑑，請全校教職員遵守校內停車秩序，機車請停於機車停車格內，非學校規劃停車區，請勿隨意亂停，影響大眾行的安全，請全校師生能配合。

五、本校訂於 109 年 8 月 31 日為交通安全宣導週，配合高一校外新生成長營行車安全及交通安全四守則及五大運動宣導。

交通安全守則

1. 我看得見您，您看得見我，交通最安全。
2. 謹守安全空間—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之交通行為
3. 利他用路觀—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之用路行為利他用路觀—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之用路行為。
4. 防衛兼備之安全用路行為—不作事故的製造者，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交通安全五大運動
 - (1)車頭朝外停車：不撞行人、迅速逃生、方便充電
 - (2)乘客責任：協助駕駛人清醒與專心、全車生命保障
 - (3)下車時向公車及計程車司機說「謝謝」：感恩鼓勵
 - (4)對禮讓行人的車輛駕駛揮手點頭致謝：感謝與感動
 - (5)保護長者及婦孺安全地穿越路口：公平正義與人性

總務處

一、近期即將完成或已完成之工作：

- (一)期初校務會議地下停車場抽籤，因應疫情及簡化作業流程，研擬改成電子抽籤。
- (二)校內草坪除草作業已經逐步進行，預計在開學前施作完成。
- (三)校內主要大樓廁所委外清潔，包含尿斗、蹲式馬桶、座式馬桶除垢、牆面、磁磚、廁所門、洗手台、窗戶及鏡子清潔等，預計在開學後一週內施作。(安排於週末進行)
- (四)大型喬木修剪，委托石門園藝進行，預計在 9 月 19 號家長日之前完成。
- (五)微工程：
 - (1) 智樓頂樓安全門經換裝完畢，可以上鎖避免閒雜人等上到頂樓。
 - (2) 校門鐵柵欄重新上漆，柵欄鐵門下方滾溝徹底清掃，大門開關更順暢。
- (六)智樓 7 樓預備教室施工大致完成，中間置六角形討論桌、電腦等設備提供老師們使用
- (七)未來廚房預計 8 月 27 號開標，日後將有：超音波洗菜機、烘碗機、蒸氣水波爐、智慧廚餘機、智慧釀酒機等新興科技產品提供老師們使用。
- (八)板橋國小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已經在 8 月 21 號開工，工程當中會拆除本校科學館籃球場後方部分圍牆，會借道本校施工圍籬，借道前三日會通知本校，總務處會預先公告周知。
- (九)開學後將規劃校園停車棚機車、腳踏車分流停放，感謝學務處同仁共同規劃停車空間。

二、導師協助宣導事項：

- (一)請同學勿在教室走廊打球，除安全顧慮外，也避免天花板和牆面污損。
- (二)各班級物品包(內含班級大門鑰匙、麥克風線、粉節夾、板擦布及板擦、噴水器等)，高三已於暑輔期間由各班領取，高一於新生訓練時由各班級領回，高二則請導師於開學日提醒事務股長至『總務處』領取。
- (三)各項物品單價：鑰匙一把 20 元、粉筆夾一支 60 元、擦板一個 80 元、板擦布一片 40 元、噴水罐一組 40 元、噴水頭一個 25 元、麥克風線一條 300 元。
- (四)教室內無水黑板之維護，建議每節課清洗板擦布，並每日更換噴水罐內的清水，粉筆成分為無毒有機物，單價高，請愛惜使用。
- (五)板擦布破損請至『總務處』換取，粉筆請至『教務處』領取。
- (六)教室內電源之設計未涵蓋提供學生個人電器使用，同學私接電源有安全上的疑慮，同時為維護全校師生利益，請協助柔性勸阻。
- (七)全班離開教室前請務必將各電器(電扇、資訊講桌、投影機、電子白板)的電源關閉，避免電力浪費。
- (八)教室門鎖常因風大或不當使用而受損，請提醒學生出入時請順手將門關好，或使用扣環固定。
- (九)班上公有物品若有損壞，可透過學校首頁報修表連結登記維修，也可親洽總務處事務組登記。
- (十)填寫報修單時請針對損壞事項清楚填寫，以利維修人員儘速處理。但若是同學不當使用造成損壞，將追究負責賠償，也請同學們愛惜使用。
- (十一)依本校「冷氣使用節約能源實施要點」，全班學生繳交之冷氣費(300 元/人)需扣除 6500 元維護費後，其餘金額全數用於各班冷氣卡加值，加值超過各班預繳金額時，將須另外繳費，學期末若有餘款未用罄，則退費予學生，不會挪作他用。
- (十二)為加強節能減碳，同時保持教內空氣清新，請導師宣導班級儘量能於上午 09:00 之後再開冷氣，中午用餐後，建議短暫打開些許門窗通風，更換室內五味雜陳的空氣，減少教室內污濁空氣的累積。
- (十三)慧樓於各樓層設有蒸飯室，而智樓高一、二教室大致每班會有一個蒸飯箱。如果後陽台未擺放蒸飯箱，請與附近班級共用，若需求量很大請跟總務處聯絡，事務組會再重新調整蒸飯箱位置。
- (十四)使用蒸飯箱注意事項：
 1. 10 點前放入蒸飯箱，不要加水，溫度設定 80~90 之間，並於 12 點關閉電源，以免烤焦。

2. 為鼓勵學生自帶飯盒，蒸飯不須繳交蒸飯費，但請提醒同學愛惜使用，並保持蒸飯箱的衛生，您可指定蒸飯的學生輪流定期擦拭蒸飯箱內部。
3. 目前高一、高二教室內設置有蒸飯電源指示燈，提醒同學電源使用情形。
- 三、本校學生學雜費於繳費截止日前，皆可以下列方式之一繳交：
- (一)透過台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站以信用卡進行繳費，免收手續費（分期付款除外）並可列印收據，網址：<https://school.bot.com.tw>
- (二)台灣銀行臨櫃繳款，免收手續費。
- (三)統一或全家等便利超商繳費，需自付手續費 6 元。
- (四)郵局繳費，需自付手續費 6 元。
- (五)使用台灣銀行 App 點選「隨身 Pay」掃描台灣 Pay QR Code(印在繳費單下方)繳費或使用台灣銀行網路銀行繳費，免收手續費。
- (六)利用信用卡語音繳費：請撥 02-27608818(若需分期先洽發卡行)→按 1 學校代號:8814600014#→銷帳編號#→信用卡授權請按 1→卡號#→信用卡有效年月#→信用卡簽名欄數字 3 碼#→授權成功(繳費後即可上網列印收據)。
- (七)利用各行庫自動櫃員機轉帳繳，轉入銀行：台灣銀行(代號 004)，輸入轉入帳號、轉入金額。
- (八)利用繳費單至便利商店或郵局繳費。
- (九)學雜費銷帳編號可至台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站，以學生學號、身份証號及出生年月日資料登入查詢。
- 四、感謝各位導師同仁的辛勞付出，若有任何需要協助事項，請隨時與總務處聯絡，謝謝！

輔導室

一、輔導室業務分工

- (一)本學年度輔導室羅翌丹老師介聘至嘉義永慶高中，介聘新任輔導教師楊芷惟老師，胡萃玲老師續請公傷假，由吳珍瑩老師繼續代理輔導教師。
- (二)輔導主任、輔導資料組長及專任輔導教師業務主要職掌及分工如下：

姓名	職稱	輔導責任班級	主要業務
林佳玲	教師兼輔導主任	102 108 112 114 119	綜理與籌劃全校性輔導工作計畫與相關輔導會議、申訴評議委員會、新北市教育博覽會、新北市高中職友善校園學生輔導與專業成長輔導團業務，並協助高一責任班班級輔導工作。
楊悅恩	教師兼輔導資料組長	201 206 207 208 211 212 214 216 218 220	綜理教師認輔制度、教師輔導知能研習、轉銜輔導通報系統、高風險通報系統、駐區心理師及社工師轉介服務、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相關業務，並編輯校內輔導刊物、保管運用輔導相關資料與書刊媒材，並協助高二責任班班級輔導工作。
陳慧珊	專任輔導教師	101 103-107 109- 111 113 115-118 120	綜理高一輔導行政業務及班級輔導工作、編輯薪傳錄、並辦理輔導室相關之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業務推廣工作。
吳珍瑩	專任輔導教師	202-205 209-210 213 215 217 219 301 307 309 314 316	綜理高二輔導行政業務及班級輔導工作、管理校內輔導網頁資訊，並辦理輔導室相關之家庭教育業務推廣、大學校系介紹及職涯講座，並協助高三責任班班級輔導工作。
楊芷惟	專任輔導教師	302-306 308 310- 313 315 317-320	綜理高三輔導行政業務及班級輔導工作，高三壓力調適、甄選入學模擬面試、教育就業與儲蓄方案、畢業生聯絡網及整理大學校系資訊

二、認輔制度與協同輔導

- (一)學生輔導法業已公佈施行，學生輔導工作是團隊合作，藉由各處室、全體教師、家長及社會資源的整合，實踐「發展重於預防」、「預防重於治療」的理念，達成發展性、介入性和處遇性等三層面的輔導工作。
- (二)為推動全體教師參與輔導工作，敬邀教師同仁們踴躍加入認輔教師行列，成為學生成長歷程中的貴人，共同協助每一位學生健康適性發展和成長，感謝您的愛心！有意願擔任認輔教師的老師，請於 9/14(一)繳回意願表。

三、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 (一)108 學年度高一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課程學習成果認證成功件數共 3992 件，多元表現上傳件數共 1680 件，十分感謝各位老師上學年的協助！
- (二)本學年將有高一及高二學生需上傳檔案至學習歷程檔案系統，課程學習成果上傳截止時間為 110/01/27 (三) 23:59，教師認證截止時間為 110/02/03 (三) 23:59，另外為協助學生能上傳較高品質的課程學習成果和多元表現內容，本學期本校學習歷程相關作業期程如下表所示：

項目	內容	對象	時間	主責單位
學生訓練	課程架構及選課說明與諮詢	高一學生	新生訓練	課程諮詢教師
學生訓練	介紹學習歷程檔案系統 操作方法及相關網站	高一學生	9-10 月生涯規劃課 及 高一輔導教師入班時間	輔導室
學生訓練	課程成果及多元表現之建置 重要事項說明與相關網站資料介紹	高二學生	10-11 月高二輔導 教師入班時間	輔導室
學生暨 家長通知	發放 108 學年度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勾選提交至中央資料庫之通知	高二學生	勾選提交日期： 9/25 前完成 (需公告網路) 發放班級總表： 9/30 (需簽名確認)	教務處 教學組
提交資料	基本資料 修課紀錄 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高二學生	10/31 前	教務處 註冊組 教務處 教學組 教務處 教學組 教務處 社團組
教師研習	介紹學習歷程檔案／考招方案簡介	高一導師 高二導師	9/3 (四) 中午 9/7 (一) 中午	輔導室
家長說明	介紹學習歷程檔案／考招方案簡介	新生家長	9/25 親職日	教務處
教師研習	系統操作說明 (認證課程學習成果)	高一高二 任課教師	未定	教務處 教學組
教師研習	說明教師規劃評量及作業之注意事項	全校教師	未定	教務處
學生暨 家長通知	發放自主檢核表回條進行期末追蹤	高一高二 學生	12 月-1 月	輔導室

(三)109 學年學習歷程重要變革：

- 學習歷程檔案系統蒐集的資料為：A. 基本資料 (含學籍資料、校內幹部紀錄)；B. 修課紀錄 (含學業成績)；C. 課程學習成果 (含修課產出之作業、作品等)；D. 多元表現 (含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等)，原先「自傳與學習計畫 (個人經歷及未來學習規劃)」和「其他資料 (大專校院指定審查之其他資料)」兩項內容不用上傳到學習歷程檔案系統。



2. 多元表現可以上傳的內容時間區間為入學年的 7/1 起到畢業日止，不限於上傳當學年的內容（意指高三時也可以上傳高二時的活動參與紀錄，升高一的整個暑假參與的活動也可以上傳）。

3. 111 學年度四技日間部申請入學聯合招生選才內涵已公告至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網站供師生參閱，其餘學習歷程宣導用資料已公告至國立草屯商工學校首頁新課綱宣導資料夾。

四、產業職涯講座與職場探索

本學期已確定安排的學群產業職涯講座如下，歡迎各班導師鼓勵同學參加或各位老師有興趣亦可參加，了解各產業職涯概況，衷心感謝！其他尚未確定講座將另行通知。

日期	時間	內容	對象
109.09.17(四)	12:10~13:10	職涯講座：工程學群	高一至高三
109.10.23(五)	13:00~16:30	亞東醫院職場體驗營	高二為主
109.11.09(一)	12:10~13:10	職涯講座：管理學群	高一至高三
109.11.17(二)	12:10~13:10	職涯講座：醫藥衛生學群	高一至高三
109.11.24(二)	13:10~15:00	科技 in life 生涯探索營	高二為主

五、大學校系介紹

十月~十二月將與各大學校系合作，辦理各學群大學校系介紹，幫助學生更了解各校系內涵，協助學生生涯探索與選擇。

六、學生資料之保管、使用與紀錄

(一)輔導室建立之各班班級學生資料表，由於此項資料表內含多項學生個人資料，近年社會個資保護意識升高，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亦不斷更新及加強個資之保護及使用範圍之限定，為維護學生個人資料之隱私、安全並避免觸法，敬請各位導師或老師務必協助妥善保管之，使用時亦請審慎及避免將之暴露於他人可任意翻閱之情境中。

(二)108 學年度擔任高三導師的老師，若曾向萃玲老師借輔導資料表，請儘快繳回輔導室。

六、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一)依學生輔導法第十四條規定，學校應定期辦理校長、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輔導知能研習，並納入年度輔導工作計畫實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每年應接受輔導知能在職進修課程至少三小時；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每年應接受在職進修課程至少十八小時；學校應核給公（差）假。

(二)上級主管機關亦規定學校教職員工須接受性別平等教育、校園性騷擾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家庭教育、家庭暴力防治及生命教育等相關主題之進修研習，因此輔導室規劃於每學期共同備課

日安排以上相關主題之教職員研習活動及登錄時數，衷心期盼本校同仁們務必撥冗參加，以免影響個人之研習時數規定及權益，感謝同仁們之配合。

七、教師減壓、情緒管理及自我照顧研習活動

- (一)教育環境之變遷與多元化，新課綱教學課程推陳出新、新世代學子的身心發展狀態與師生互動關係之變化，均是目前在學校教學現場上的教師們須面臨的挑戰、學習與成長，特別是板中教師同仁們，所承載之來自外在或自身的期許與責任，更往往無法鬆懈。為了增進本校師生自我照顧與補充心理能量，本學年依相關計畫將持續規劃相關研習與講座，歡迎各位教師同仁一起共襄盛舉，學習放輕鬆，為自己注入新能量。

八、精神科醫師心理諮詢服務

本學期仍聘請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醫院羅筠醫師於每個月到校提供心理諮詢服務，每次接受3位個案預約諮詢，1位個案1小時諮詢時間，提供處遇性之輔導服務，導師與輔導教師進行學生輔導時，若有需要由輔導教師評估後，安排醫師諮詢。

九、駐區心理師與社工師服務

新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提供本校駐區心理師及社工師服務，屆時學生若需要三級輔導的個案，將由輔導室視需要召開個案轉介會議，由心理師或社工師評估後，提供學生本項專業服務。

十、家庭教育推廣

- (一)教育部積極推廣家庭教育，旨在增進現代家庭之情感聯結與教育功能，以促進社會和諧，遂訂定每年八月的第四個星期日為「祖父母節」，家庭教育內容涵蓋：親職、子職、性別、婚姻、失親、倫理、家庭資源與管理等方面之教育，敬請各位同仁及導師也協助適時融入於課程及相關班級與班親活動中，以提升孩子及家長們相關涵養、促進親子關係與家庭功能。新北市政府於其「教育研習中心」（位於大觀國中校園內）大樓中設有家庭教育中心，提供家長電話及面談諮詢服務，其網站亦提供各種豐富的課程教案與教學資源，歡迎同仁們多加瀏覽及運用！

- (二)【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相關資源及資訊：

*地址：板橋區僑中一街1-1號四樓(大觀國中校園內)。

*幫幫我諮詢輔導專線：412-8185，服務內容：夫妻相處、親子溝通、子女教養、婚前交往、家庭資源、生活適應、人際關係等相關問題，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9:00~12:00, 14:00~17:00, 18:00~21:00, 週六 09:00~12:00, 14:00~17:00，歡迎撥打諮詢。面談諮詢預約電話：(02)412-8185。以及推動各項家庭教育活動。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8:30~12:30 13:30~17:30(國定假日除外)。

*網址：<http://family.ntpc.edu.tw>

十一、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

本校「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及「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敬請各位教職員工同仁至輔導室網頁下載參閱，共同協助辨識與守護週遭需高度關懷之學生。

輔導室網站：<http://counselorpcsh.wixsite.com/counselor>

十二、性別平等教育知能&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防治：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業務由學務處負責統籌規劃，惟輔導室仍需要不定期向全校教職員工生及家長宣導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資訊，以及辦理相關推廣活動，在此提醒以下訊息，敬請參閱。

- (一)性別平等為近年來之學校教育重點工作，相關注意要項也已納入教職員工聘約及學生手冊中，敬請教師及職工同仁持續共同參與了解，並請務必主動熟悉而避免違反「性別平等教育法」、「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規，並請務必詳知本校之「新北市立板橋高中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

- (二)為杜絕教育人員隱匿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以建構友善校園環境，立法院已於100.06.07三讀通過「性別平等教育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內含多項罰則，最嚴重者可致免職及解聘，敬請教職員工同仁務必詳閱知悉，避免觸法。

- (三)敬請教師同仁協助提升及創新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教學(包括性教育、情感教育、同志教育、家暴或親密關係暴力防治、性別平等相關法規…等相關議題)，使本校師生均能提升並實踐性別平等意識、自我身體保護、尊重他人性別特質及身體自主權、合宜之情感表達態度，並能理解相關法律之規定，以期共同有效預防與處理校園性別歧視、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 (四)教育人員責任通報事項：依據教育部規定，教育人員應於知悉學生遭受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兒少保護事件、家庭暴力事件後，立即向社政單位(社會局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通報，至遲不得超過24小時，若有教育人員未依法完成法定責任通報、或未立即進行校安通報等情事，將涉違法或失職。通報網址：「關懷e起來」<https://ecare.mohw.gov.tw/>

十三、教育部國教署「性別平等教育資訊網」(<http://gender.cpshts.hcc.edu.tw/bin/home.php>)、「生命教育資訊網」(<http://life.cpshts.hcc.edu.tw/bin/home.php>)，及教育部「家庭教育網」(<http://moe.familyedu.moe.gov.tw/>)，分別提供了豐富實用的性平、生命及家庭教育相關資訊與融入教學資源，歡迎各位同仁多加瀏覽運用於日常教學及班級

圖書館

一、圖書館於暑假期間已完成年度書庫盤點，8月採購的282本新書也完成上架作業，歡迎全校師生踴躍借閱。本學期若有推薦書籍，煩請先確認館內有無藏書，請老師們持續推薦好書。

二、全國高中小論文與閱讀心得比賽時程如下，已上網公告相關辦法：

(一)小論文寫作比賽投稿時間:9月1日至10月15日中午12:00

(二)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投稿時間:9月1日至10月10日中午12:00

兩項競賽截稿日皆比往年提前，請老師鼓勵學生參加比賽，以累積個人學習歷程資料。

(三)9月29日(二)13:10-15:00將舉辦小論文撰寫研習，感謝張肇祥老師願意傾囊相授，屆時請老師鼓勵同學參加。

三、本學期預計辦理3場作家系列講座，敬請老師鼓勵同學以班級或個人報名方式參與。

日期	時間	講題	講者	地點
9/23(三)	13:10-15:00	自主學習規劃	爆學力團隊	行三
10/20(二)	13:10-15:00	小說課之王：折磨讀者的祕密	作家 許榮哲	行三
11/17(二) (暫定)	13:10-15:00	放膽射月！ 全球最聰明大學『奇點』教我的事	教授 葛如鈞	行三

四、本學期將舉辦2場Eye書蟲俱樂部活動，時間如下。感謝國文科官廷森與蔡玫芳老師鼎力相助!!
敬請老師鼓勵同學報名參加。

日期	時間	講題	講者	地點
11/6(五)	12:10-13:00	好書分享與推薦	官廷森老師	圖書館 一樓會議室
11/20(五)	12:10-13:00		蔡玫芳老師	

五、本學期已規劃3場閱讀推廣教師社群(9/24、10/15、12/3中午12:10-14:00)。共計35位老師報名參加。9/24場次邀請該書作者李儀婷分享《薩提爾的親子對話》。但因計畫預算編列有限，使得參加人數受限，對於大家的熱情參與非常感謝，也在此對向隅的老師們致歉。

六、本學期預計於12/21-25辦理圖書館週書展活動，屆時歡迎全校師生共襄盛舉。

七、本學期也將發行圖書館館訊，並向老師們徵文「好書介紹」，若有意願投稿的老師，煩請洽詢圖書館。

八、暑輔期間，每天都有20位以上的學生至館內二樓自習，卻衍生翹課問題。圖書館僅提供空間使用，煩請老師每堂課務必確實點名，以掌握學生的出席紀錄。上課或午休時間，學生個人若使用圖書館，需先徵得任課或導師同意，並填寫圖書館使用同意書。也請導師們提醒學生，良好的環境需由大家共同維護，館內一律禁止飲食。

九、本學期自主學習規劃，請參見下表所示：

(一)高一(實施時間：週三第5~6節)相關活動時程：

日期	活動
9/9(三)第5節(111-114) 第6節(115-119)	高一自主學習填寫說明
9/16(三)第5節(101-105) 第6節(106-110)	高一自主學習填寫說明
9/23(三)第5~6節	自主學習規劃講座(爆學力團隊)
9/29(二)第5~6節	小論文撰寫研習(張肇祥老師)
10/7(三)	上網繳交自主學習計劃申請表截止
10/18(日)	自主學習計劃導師初審截止
10/19(一)	自主學習計劃審查結果公告

10/21(三) 第 5~6 節	自主學習計劃開始實施
------------------	------------

(二)高二(實施時間：週二第 5~6 節) 相關活動時程：

日期	活動
8/30(日)	上網繳交自主學習計劃申請表截止
9/3(四)	自主學習計劃導師初審截止
9/4(五)	自主學習計劃審查結果公告
9/8(二) 第 5~6 節	自主學習計劃開始實施

(三)計劃請上網填寫：板中首頁(左邊)→常用連結→多功能數位校園平台
學生帳號為學號，密碼為身分證後 6 碼；老師則用 google 帳號進入。
再次感謝老師們一起推動學生閱讀與學習的好習慣，讓板中充滿書香人文氣息！

資媒組

一、配合前瞻計畫暑假已更新班級教室資訊設備，內容包含：

- (1)更換班級電腦：CPU：Core i5-9500；記憶體：DDR4 2666 8GB；硬碟：SSD 256G
- (2)更換資訊講桌：裝設位置為講台前方便後陽台側；提供 HDMI 與 VGA 輸入孔可接筆電，並規劃置物空間

(3)增設無線投影設備：支援 Android、IOS、Windows 系統無線投影

二、本學期將辦理各項資訊相關講座如下，詳細時間地點，後續將另行公告

- 1 無線投影操作教學與實作
- 2Google 表單、試算表、文件在教學上的應用
- 3 利用 GOOGLE 協作平台架設課程網站
- 4Google classroom 在教學上的應用
- 5 學習吧平台在教學上的應用
- 6KAHOOT 在教學上的應用
- 7Edmodo 平台在教學上的應用
- 8 實物投影機在教學上的應用
- 9ANKI 記憶軟體在教學上的應用
- 10 利用 EverCam 錄製簡報上課內容
- 11 資訊安全與生活

人事室

一、學期新進人員：(以下人員皆於 109 年 8 月到職)

新聘教師：

(一)正式教師：

- 數學科—張光輝老師、魏祥庭老師。
- 化學科—黃韶韻老師。
- 公民與社會科—陳衣凡老師。
- 美術科—田憶萍老師。
- 輔導科—楊芷惟老師(介聘)。

(二)代理教師：

- 國文科—汪苑霆老師(再聘)、林宜佩老師、藍勝玉老師、陳奕宏老師。
- 英文科—彭宇萍老師、黃逸婷老師、葉佳恩老師。
- Marques 外籍教師。
- 數學科—李婕寧老師(再聘)。
- 物理科—楊智超老師(再聘)。
- 生物科—魏承德老師。
- 公民與社會科—黃偉智老師(再聘)。
- 體育科—詹洵凌老師。
- 地球科學科—楊旻蒼老師。

二、員工申請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請於子女註冊後即至人事室填表及檢附證件(國中、小免附，高中、職以上請檢附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繳費單據，如係繳交影本應由申請人簽名，以示負責。又轉帳繳費者，應併附原繳費通知單。申請期限至 109 年 9 月底止)；自 97 學年第 2 學期起，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助，或全免或減免學雜費者，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但領

- 取優秀學生獎學金、清寒獎學金及民間團體所舉辦之獎學金，不在此限；又未具上開不得申請情形，惟其實際繳納之學雜費低於子女教育補助標準者，僅得補助其實際繳納數額。
- 三、109 年度教職員健康檢查補助費，擬申請之同仁，請儘速於本年度 10 月底前提出申請（本申請表於人事室網頁／人事表單／下載使用），並於 11 月底前核銷體檢單據，俾便會計於年底結算；同仁已於去年申請體檢補助者須俟明年方可再提出申請（教職員年滿 40 歲【6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每 2 年可補助體檢費用 3,500 元，如未達上限金額者則核實補助）。
- 四、為建立詳實的聯絡資料，敬請同仁們如電話、地址．．．等有變更，務必告知人事室更新，以利連絡。
- 五、公立學校教師不能擅自在補習班兼課兼職，係因補習班非屬教師得兼職之機構範圍，爰公立學校教師尚不得兼任校外補習班職務暨兼課。
查「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4 款之規定略以，教師之平時考核，應隨時根據具體事實，詳加紀錄，如有合於獎懲標準之事蹟，並應予以獎勵或懲處。．．．「（八）在外補習、違法兼職，或藉職務之便從事私人商業行為」，記過。
同辦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3 款之規定略以，教師之年終成績考核．．．，在同一學年度內有未經校長同意，擅自在外兼課兼職者，留支原薪。
因此請同仁務必嚴格遵守上述規定，以免牴觸規定受到處分。
- 六、票選 109 學年度教師考核會委員：每人每票可圈選 3 名，超過者該票以廢票論。本次成績考核委員會任期自 109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31 日止。
（一）本次教師考核會委員扣除『當然委員 5 名（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人事主任、教師會代表）』後應選出『票選委員 6 名』，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任一性別委員佔總數 1/3 之規定，按得票數高低依序選出男性委員 3 名，女性委員 3 名；得票數第 7 名至第 12 名委員為候補委員，委員出缺由後補委員遞補。
（二）教師考核會，其任務如下：1. 學校教師年終成績考核、另予成績考核及平時考核獎懲之初核或核議事項。2. 其他有關考核之核議事項及校長交議考核事項。
- 七、票選 109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每人每票僅可圈選 1 名，超過者該票以廢票論。
本次教師評審委員會任期自 109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31 日止。
（一）本次教評委員會除校長及家長會長、教師會代表為當然委員外，其餘票選委員由本校全體教師票選，應選出：『各學科教師代表 6 名』及『不分科教師代表 2 名』；各科最高票者當選分科代表委員，各科次高票者依得票數高低依序第 1 名至第 2 名為不分科代表委員，其餘第 3、第 4 名為後補委員；委員出缺由後補委員遞補。（※惟教評委員會委員須符合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任一性別委員佔總數 1/3 之規定。）
（二）教師評審委員會之任務如下：1. 關於教師初聘、續聘及長期聘任之審查事項。但依法令分發教師之初聘免經審查。2. 關於教師長期聘任聘期之訂定事項。3. 關於教師解聘、停聘及不續聘之審議事項。4. 關於教師資遣原因認定之審查事項。5. 關於教師違反本法規定之義務及聘約之評議事項。6. 其他依法令應經本會審查之事項。
- 八、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4 條之規定，教師之年終成績考核，依下列規定辦理，請同仁參照：
在同一學年度內合於下列條件者，除晉本薪或年功薪一級外，並給與一個月薪給總額之一次獎金，已支年功薪最高級者，給與二個月薪給總額之一次獎金：
（一）按課表上課，教法優良，進度適宜，成績卓著。
（二）訓輔工作得法，效果良好。
（三）服務熱誠，對校務能切實配合。
（四）事病假併計在十四日以下，並依照規定補課或請人代課。
（五）品德生活良好能為學生表率。
（六）專心服務，未違反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有關兼課兼職規定。
（七）按時上下課，無曠課、曠職紀錄。
（八）未受任何刑事、懲戒處分及行政懲處。但受行政懲處而於同一學年度經獎懲相抵者，不在此限。
在同一學年度內合於下列條件者，除晉本薪或年功薪一級外，並給與半個月薪給總額之一次獎金，已支年功薪最高級者，給與一個半月薪給總額之一次獎金：
（一）教學認真，進度適宜。
（二）對訓輔工作能負責盡職。
（三）對校務之配合尚能符合要求。
（四）事病假併計超過十四日，未逾二十八日，或因重病住院致病假連續超過二十八日而未達延長病假，並依照規定補課或請人代課。
（五）品德生活考核無不良紀錄。
在同一學年度內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留支原薪：
（一）教學成績平常，勉能符合要求。
（二）曠課超過二節或曠職累計超過二小時。

- (三) 事、病假期間，未依照規定補課或請人代課。
- (四) 未經校長同意，擅自在外兼課兼職。
- (五) 品德生活較差，情節尚非重大。
- (六) 因病已達延長病假。
- (七) 事病假超過二十八日。

會計室

一、截至 109 年 7 月底，校務基金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基金來源(收入)：預算數 1 億 98,703 千元，實際數為 1 億 54,662 千元，執行率為 77.83%。

基金用途(支出)：預算數 2 億 5,503 千元，實際數為 1 億 46,266 千元，執行率為 71.17%。

二、經查本校預算 88 留存項目之用途別 324 化學藥劑與實驗用品經費，預算 8 萬 5,000 元，截至目前為止實支數為 14 萬 3,639 元，已超支 5 萬 8,639 元（108 年執行數：6 萬 3,156 元，107 年執行數：6 萬 1,374 元），煩請教務處再動支經費時，若屬於補助計畫之物品，如高優、前導計畫等，以補助經費支應，以免影響學校其他經費之使用。

秘書室

柒、教師會報告

新學期開始了，請大家加油！

捌、員生社理事主席報告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員生社 109 業務年度第 1 次社員大會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8 日上午 10 時

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主席：陳理事主席福全

記錄：李國弘

一、陳理事主席福全報告：

(一) 本社賣場營業損益由 108 年 8 月 1 日起結算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之 107 業務年度損益數為 1,234,304 元。

(二) 代辦 108 學年度新生服裝業務，於 8 月 17 日、18 日於莊敬堂完成服裝套量。

(三) 108 業務年度社員盈餘分配，已依消費比例分配（約百分之三），紅利回饋金額已全部儲入個人儲值卡內。

(四) 民國 109 年度業務計畫及經費收支預算案，已於上次社員大會決議通過。

(五) 民國 108 年度業務報告書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表，請參閱附件

二、請各位社員追認之提案

(一) 本社於 109 年 7 月 14 日由全體社員票選出陳福全老師、蘇意嵐老師、李柏翰老師、林三維老師、李國弘老師等 5 位為 109 業務年度理事；賴雪蕙老師、陳世勇老師、蘇章瑋老師等 3 位為 109 業務年度監事，並於 7 月 14 日選出陳福全老師為理事主席、蘇章瑋老師為監事主席，提請大會追認通過。

當選理事：陳福全(60 票)、蘇意嵐(53 票)、李國弘(52 票)、林三維(18 票)、李柏翰(18 票)

候備理事：梁峻銘(9 票)、黃惠貞(4 票)。

當選監事：蘇章瑋(47 票)、陳世勇(37 票)、賴雪蕙(8 票)。

候備監事：梁峻銘(5 票)、張仙武(3 票)

理事主席：陳福全 5 票。

監事主席：蘇章瑋 2 票。

(二) 本社擬請蘇意嵐老師為經理，學務處汪慧君小姐兼出納，李國弘老師為文書，沈俐廷小姐、鄭治文先生為售貨員、榮信會計師事務所為會計。

決議：通過。

三、未來一年之工作計畫報告：

- (一) 辦理學校書籍發放、制服購買業務
- (二) 協助學校推動合作教育、環保減塑活動
- (三) 維護賣場營運，辦理學校午餐、文具食品等商品販售
- (四) 發放各項教職員補助、獎學金
- (五) 協助一般學校例行業務

四、監事主席報告：

五、臨時動議：

六、校長指示：

七、散會

有限責任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資產負債表(明細)

印表日期：109/08/19

單位：新台幣元

109 年 07 月 31 日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小計	合計	會計項目	小計	合計
流動資產		4,221,100	流動負債		3,036,901
現金	20,261		應付帳款	638,755	
銀存-合庫板新活存#89	1,320,784		其他應付款	1,981,383	
銀存-合庫板新甲存#01	231,792		公益金	1,784,731	
銀存-永豐(公積)#4836	114,367		代辦業務所得之盈餘	194,681	
銀行存款-台銀#171844	16,594		應退股金	1,250	
銀行-合庫板橋活存#83	1,728,543		應付社員分配金	721	
銀行-合庫板橋甲存#13	288,831		預收款項	416,763	
其他應收款	5,280		預收款(儲值卡)	416,763	
存貨	494,648		非流動負債		520,000
商品存貨	494,648		其他非流動負債	520,000	
非流動資產		2,417,536	存入保證金	200,000	
固定資產	417,036		資產基金	320,000	
房屋及建築	159,244		負債總額		3,556,901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59,244				
辦公設備	903,098		資本或股本(實收)		32,760
累計折舊-辦公設備	-486,062		股本(股金)	32,76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00,500		資本公積		242,000
聯合社出資金	500		保留盈餘		2,806,975
公積金基金-定存(永豐)	2,000,000		法定公積	1,572,671	
			法定盈餘公積(87年度以後)	1,572,671	
			本期損益(稅後)	1,234,304	
			權益總額		3,081,735
資產總計		6,638,636	負債及權益總計		6,638,636

有限責任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綜合損益表(明細)

印表日期: 109/08/19

108/08/01 至 109/07/31

單位: 新台幣元

編號	會計項目	金額	小計	總計	百分比%
41	營業收入總額		20,310,072		100.00
410101	供銷業務收入	19,716,987			97.08
410102	代辦業務淨收入	593,085			2.92
4	營業收入淨額			20,310,072	100.00
5	營業成本			-17,383,479	85.59
50	進銷成本		17,383,479		85.59
5010	期初存貨	390,379			1.92
5021	進貨	18,982,612			93.46
5022	進貨退出	-801			
5023	進貨折讓(月扣-水電費)	-1,494,063			-7.36
5030	減:期末存貨	-494,648			-2.44
	營業毛利			2,926,593	14.40
6	營業費用及損失總額			-1,840,045	9.05
6110	薪資支出	672,493			3.31
6111	租金支出(場地費)	71,327			0.35
6112	文具用品	10,317			0.05
6115	郵電費	16,647			0.08
6116	修繕費	10,391			0.05
6118	水電瓦斯費	134,651			0.66
6119	保險費	45,006			0.22
6124	折舊	20,634			0.10
613202	勞務費	65,000			0.32
613203	會議及出席費	62,429			0.31
613204	加班費	56,660			0.28
613207	手續費	250			
613210	退休金	18,144			0.09
613242	合作教育活動費	574,296			2.83
613289	什費	81,800			0.40
	營業淨利			1,086,548	5.34
7	非營業收入總額			147,756	0.72
7038	利息收入	29,549			0.14
7044A	其他收入(一般)	118,207			0.58
3440	本期損益			1,234,304	6.03

玖、提案討論及臨時動議

提案一

案由：本校 109 年教師節紀念品(禮券)票選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6 月 20 日新北教人字第 1091113553 號函辦理。
- 二、109 年度新北市政府援例致贈教師節禮券每人面額新臺幣 1000 元整，由學校就 109 年共同供應契約禮券類別與廠商自行辦理校內票選。
- 三、109 年共同供應契約禮券類別與廠商一覽表。(如附件二)
- 四、本校 108 年係選購統一超商商品卡，請同仁就上述編號 1-10 號決定本(109)年度教師節紀念品(禮券)採購品項。

決議：經討論後，舉手表決以 48 票多數票贊成編號 4 全家便利商店禮物卡。

提案二

案由：提請議決 109 學年度協行教師名單，請審議。

說明：依新北市政府規定，協行教師名單及減授節數須送校務會議議決。(如附件三)

決議：經討論後，舉手表決以 84 票過半數通過本提案。

提案三

案由：修正學務處學生社團組織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09 年 5 月 11 日新北教特字第 1090841655 號辦理。
- 二、該案於 108 學年度期末校務會議時初次討論，惟學生代表仍針對部分內容反映疑慮，故提請討論。(如附件四)

決議：經討論後，舉手表決以 80 票過半數通過本修正要點。

提案四

案由：本校 109 學年度健康促進計畫，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8 月 6 日新北教體衛字第 1091452927 號函辦理。
- 二、本校今年主議題為視力保健，次議題為安全急救教育。(如附件五)。

決議：經討論後，舉手表決以 91 票過半數通過本計畫案。

臨時動議

案由一：本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修正草案，請討論。(如附件六)

說明：依據新北市教育局 109.8.19 新北教中字第 1091575200 號來函及依國教署 109.08.18 學習歷程檔案會議，學生學習歷程系統中的「自傳與學習計畫」和「其他資料」不用上傳到學習歷程檔案系統，高三申請入學時由學生自行上傳到甄選會／聯合會的招生報名平台。

決議：經討論後，舉手表決以 87 票過半數通過本計畫案。

案由二：修正本校向學生收取費用審議委員會組織要點，請討論。(如附件七)

說明：為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之規定擬修正本組織要點。

決議：

決議：經討論後，舉手表決以 84 票過半數通過本修正要點。

案由三(學生代表)：校務會議學生代表目前為 4 人，提議增加人數至 16 人(約占校務會議總人數之 8%)。

決議：

- 一、經討論後，舉手表決以 59:2 贊成學生代表人數增加。
- 二、請學務處研擬校務會議學生代表增加人數暨產生方式，並於下次校務會議提案修正本校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要點相關內容。

案由四(陳昱蓉老師)：校務會議與學務會議報告事項有重複之情形。

決議：請各處室檢視相關會議資料，報告時應區分向導師報告(學務會議)及向全體教師報告(校務會議)之相關內容。

案由五(學生代表)：本學期第 2 次段考似與第 3 次段考距離較近，建議提前。

案由六(張淑惠老師)：建議 3 個年級的段考時間可以同步進行，以避免相互影響。

決議：同意本學期第 2 次段考 3 個年級皆安排於 11/26、11/27 辦理。(37 票多數同意通過)

案由七(學生代表)：體適能教室將不開放學生課後個人申請使用，建議給予學生彈性使用之機會。

決議：體適能教室新的使用辦法規範學生應於課堂中由老師指導使用，至未有課程時，教職員工的個別借用上亦有相關要求，主要是考量師生的使用安全。

拾：長官及家長會長致詞

邱會長：9/25 家長代表大會提前至 9/23 辦理，再請學校協助公告，感謝師長的辛勞與協助。

拾壹：散會(上午 12 時 10 分)

附件一：本校 109 年度各班導師名單

班別	姓 名	班別	類組	姓名	班別	類組	姓名
101	梁峻銘	201	I	陳盈宏	301	I	謝嘉宸
102	郭怡紋	202	I	張肇祥	302	I	陳秀珠
103	王紫瑩	203	II	方儷璇	303	I	吳書萍
104	潘士奇	204	II	楊博凱	304	I	賴郁倩
105	陳昌偉	205	II	陳淑貞	305	I	許家銘
106	呂又寧	206	II	陳衣凡	306	I	胡淑茶
107	林怡君	207	II	潘樺	307	I	呂紹暉
108	黃偉智	208	II	呂唯鈺	308	II	茅崇德
109	王繪茹	209	III	賴淑菁	309	II	蘇家寶
110	廖偉傑	210	III	賴宜玲	310	II	張銓傑
111	林雅鈴	211	III	魏祥庭	311	II	陳香如
112	張淑惠	212	III	郭兆平	312	III	蕭昊亮
113	楊幸鈞	213	III	黃筱嵐	313	III	李品霓
114	楊明珠	214	IV	施伊涵	314	III	吳珮瑜
115	林英輝	215	IV	黃韶韻	315	III	洪千惠
116	陳昱蓉	216	IV	溫雅茹	316	III	李國弘
117	賴彥全	217	IV	陳若潔	317	III	沈宛瑩
118	張光輝	218	IV	李瑋舒	318	III	謝如寧
119	陳妙嫻	219	II III	蘇章瑋	319	II III	蘇郁茜
120	蘇意嵐	220	I	林家任	320	I	黎曉萱
					資源班		劉頌真

附件二：109 年共同供應契約禮券類別與廠商一覽表

編號	立約廠商		折數
1	京站時尚廣場商品禮券	京站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5%
2	惠康百貨禮券	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91%
3	統一超商商品卡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93.5%
4	全家便利商店禮物卡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93.5%
5	OK 超商商品禮券	來來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87%
6	萊爾富超商商品禮券	萊爾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7%
7	墊腳石商品禮券	藍淵圖書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94%
8	三民書局圖書禮券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94%
9	博客來禮物卡	博客來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
10	Benefit Xpress 福利即享券(遠東百貨、遠東 SOGO 百貨、統一時代百貨台北店，台北 101，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家樂福，大潤發，屈臣氏，王品集團，統一超商商品卡)	新加坡商宜睿智(股)公司	98%

附件三：本校 109 學年度協助行政減授節數教師名單

行政工作內容	減授節數	協助教師	行政處室
1. 協助段考、模擬考、教甄等相關考試	2	蘇章瑋老師	教務處 教學組
1. 協助召開特教推行會議、外籍教師輔導會議及紀錄 2. 協助特教相關計畫執行進度追蹤及成果之彙整 3. 所有資優生之個人 IGP 表單填報及協商溝通業務	2	潘樺老師	教務處 特教組
1. 協助教師研習相關行政業務	3	簡青紅老師	教務處

2. 協助教師社群(PLC)之彙整、登記、成果彙整與研習時數登錄等行政業務			實研組
1. 課務資料設定 2. 整合課務資料及成績系統 3. 協助註冊組處理自學生相關業務	1	蘇家寶老師	教務處 教學組 註冊組
1. 督導及協助學生會自治團體運作及活動規劃 2. 協助 402 專案審理與報表 3. 協助訓育組活動辦理 4. 協助社團組學生比賽相關事宜 5. 協助社團組國際交流相關事宜 6. 協助社團評件相關工作	4	田憶萍老師 (2) 魏祥庭老師 (2)	學務處 訓育組 社團組
1. 協助衛生組校園環境相關評分及管理	1	楊智超老師	學務處 衛生組
1. 協辦各學群職涯達人講座、大學校系介紹及申評會紀錄事宜	2	詹洵凌 老師	輔導室
1. Google 雲端系統建置管理 2. 各項資訊教育業務推廣協助 (Bebras, Google Classroom 等) 3. 承辦教育局委託及與大學端合作之資訊營隊及課程 4. 各項問卷填答協助 5. 資訊推動小組成員，參與各項資訊業務的諮詢及規畫 6. 圖書館利用教育之實施	3	郭兆平老師 (2) 林宜佩老師 (1)	圖書館 (2 小時資訊 協行, 1 小時 圖書館利用 教育協行)
1. 擔任數理資優班導師 2. 協助數理資優班班級事務 3. 協助規畫數理資優班課程 4. 協助數理資優班成果發表事務	4	陳妙嫻老師 (2) 蘇章瑋老師 (2)	數資班 導師
1. 擔任語文資優班導師 2. 協助語文資優班班級事務 3. 協助規畫語文資優班課程 4. 協助語文資優班成果發表事務	4	蘇意嵐老師 (2) 林家任老師 (2)	語資班 導師
1. 全校教師意見反應與溝通，每週出席行政會報 2. 協助校務推動傳遞各項政策予教師 3. 辦理教師聯誼活動	4	理事長 總幹事	教師會

	30	合計	
--	----	----	--

附件四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學生社團組織要點

109.8.28 校務會議通過

- 一、目的：
 - (一) 發展學生群育、提高自治精神。
 - (二) 發揮學生的潛能、充實生活知能。
 - (三) 培養學生關懷他人、服務群體精神。
 - (四) 培養領導才能、樹立優良校風。
- 二、性質：

根據豪爾·迦納博士(Dr. Howard Gardner)多元智慧理論，將社團分為八類：

 - (一) 語文類：提升語文能力，涵養藝術氣質。
 - (二) 邏輯：數理類：培養邏輯觀念，增進思辨能力。
 - (三) 動覺類：培養健全體魄，提升運動技能，陶鑄健全身心。
 - (四) 視覺：空間類：激發多元藝術才能，陶冶美育情操。
 - (五) 音樂類：發掘音樂才能，以音樂美化人生，增進社會和諧。
 - (六) 人際關係類：養成守法觀念，促進人際關係和諧，培養服務人生觀。
 - (七) 自然觀察類：鼓勵親近大自然，培養實事求是精神，仰觀俯察，促進人與大自然之和諧。
 - (八) 內省類：發揮服務奉獻理念，自覺覺人，增進生活情趣，昇華生命意義。
- 三、申請：
 - (一) 須有本校學生二十五人以上之連署發起，向社團組申請成立，領取申請表。如社團數已達學校計畫之最高限額，則暫停受理。
 - (二) 申請表填寫後，應附組織章程草案、徵求社員辦法，一併送社團組核辦，社團組評估宜於成立，即簽請學務處核辦，轉陳校長核准。
 - (三) 社團成立核准依據
 1. 新社團須有教育上價值。
 2. 以與學校現有社團同質性較低者優先核准設立。
 3. 須能持久並經常展開社團活動。
 4. 應事前考慮活動場地經費負擔以及指導老師等條件。
- 四、成立：
 - (一) 核准後公開徵求社員。原先連署創社同學若具選社資格須全數轉入，人數須達十五(含)人以上始得以運作。
 - (二) 召開成立大會並請學務處派員列席。將大會通過之社團章程及會議紀錄、社長、副社長名單等呈報學務處，經核准後正式成立。
 - (三) 成立一週內造具社員名冊、社團幹部名單、學期活動計劃各一份送學務處備查。
- 五、組織：
 - (一) 訂定社團組織章程，內容包括：

社團名稱、宗旨、會址、組織與職掌、社團負責人及工作人員產生方式，罷免方法與程序、社團負責人及工作人員任期、會議時間及程序、會員權利義務、會費繳交及通過章程與修正章程之程序。
 - (二) 幹部主要為社長一人、副社長一人、教學組、活動組、公關組、總務組、文書組、美宣組、器材組、衛生組等，前列組別得視社團個別需求增減，惟各社團幹部人數應符合比例原則，且幹部員額須通過社團組審察得設之。
 - (三) 社團幹部任期以一學年為原則，於每學年下學期改選之，若學期中有異動，亦應隨時至社團組更改之。
- 六、社員：
 - (一) 經公開徵募，自願參加者，以高一、高二同學為原則。
 - (二) 社團於課後及假日活動須經家長簽名同意。
 - (三) 社員若有志願不符或其他原因，並經指導老師同意者，得於下學期開始更改社團。
- 七、指導：
 - (一) 學務處為正式社團行政業務及活動設計審核輔導單位。
 - (二) 社團得請求學務處協助聘請指導老師。

(三) 社團聘請之指導老師經學務處同意後聘請之。

(四) 社團聘請一名校內師長擔任指導老師，也可視實際需要增聘校外之專門人才。

八、選舉：

(一) 每學年下學期六月十五日前改選完畢。

(二) 召開社員大會，出席人數須達選舉人數二分之一以上，選舉過程需完整記錄備查。

(三) 選舉人指參加該社團滿三個月以上之社員。

(四) 改選時應請指導老師蒞臨指導。

九、候選人：

(一) 社團幹部以二年級學生擔任為原則。

(二) 社長候選人須參加社團滿一年，熱心服務，具領導能力者。

(三) 社長及副社長需未受記過之處分者。

~~(四) 社長經擔任一學期如學業成績有一科不及格或記過者，不得續任須另選。(刪除)~~

~~(五) 社團其他幹部學業成績以無任何一科不及格為候選條件。(刪除)~~

原條文	7/14 修改版本
(二) 社長及副社長需無任何一科不及格且學業成績平均達七十分以上，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且未曾受記過之處分者。	與成績相關之要點已刪除： 社長及副社長需未受記過之處分者。
(四) 社長經擔任一學期如學業成績有一科不及格或記過者，不得續任須另選。 (五) 社團其他幹部學業成績以無任何一科不及格為候選條件。	與成績相關之要點已刪除

十、移交：

移交之資料含社團評鑑相關資料（詳見社團評鑑辦法）如社團活動紀錄簿、社團印鑑，公物財產，收支帳目。

十一、經費：

(一) 一般活動由各社社員負擔之，收繳金額需有一定限制，並經社員大會通過後始得收取。

(二) 指導老師鐘點費由學校相關項下支付。

(三) 其他收入或經費使用必須有憑證及完整紀錄備查。

十二、註銷：

(一) 社團評鑑及管理依本校社團輔導暨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處理。

(二) 學生社團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由學務處社團組簽請校長註銷或暫停活動。

1. 違反政府有關法令。

2. 嚴重違反校規或影響校譽者。

3. 不依規定辦理活動，累積次數達三次以上者。

4. 未辦理活動或活動內容不實者。

5. 社團評鑑缺交或社團評鑑成果低落者。

6. 社員人數少於 15 人，且沒有發展可能者。

7. 社團自行解散時須向學務處撤銷登記。

十三、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 109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書

校名：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壹、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08 月 06 日新北教體字第 1091452927 號函「新北市 109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健康促進議題融入課程發展、強化視力保健觀念，提升視力保健知能。
- 二、整合學校與社區資源，有效地推動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期望增進教職員生和家長對視力保健議題的認知。

參、背景現況分析：

一、學校地理位置

本校位處於新北市板橋區，鄰近板橋車站與府中捷運站。

二、基本資料概況（學生數、班級數（含幼兒園）、教職員、家長社經背景）含弱勢學生%

本校為一般高中，全校共有 60 班，學生數共 2272 人，教職員工 168 人。近年來家庭結構逐漸改變，目前本校原住民學生比為 1.67%，身障學生比為 3.17%，家境清寒學生比為 1.06% 及身障人士子女比為 1.4%。部份家長對校務運作參與意願不高，受升學制度影響，家長多注重學生課業成績，對健康生活型態的相關認知及活動較不關切。

三、以 108 學年度健康資訊系統資料進行校內問題分析：

106~108 學年度視力不良%統計表（高中職適用）

	106 上	106 下	107 上	107 下	108 上	108 下
十年級	86.87	86.10	88.0	87.8	88.1	85.6
十一年級	83.90	82.71	88.1	85.8	86.8	85.5
十二年級	82.24	82.81	85.0	80.9	86.7	84.9
平均	84.33	83.87	87.0	84.9	87.2	85.3
惡化%	-5.085	-1.985	+1.165	-1.055	-0.05	-1.867

108 學年度待矯治齲齒%統計表（高中職適用）

	103 上	104 上	105 上	106 上	107 上	108 上
十年級	33.33	21.57	21.53	17.68	23.35	31.20

103~108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過輕%統計表（各年級適用）

	103 上	103 下	104 上	104 下	105 上	105 下	106 上	106 下	107 上	107 下	108 上	108 下
十年級	10.1	4.1	9.6	4.4	9.4	4.6	9.3	5.5	9.0	7.5	8.1	5.9
十一年級	8.8	5.4	8.4	5.3	9.1	5.5	7.1	4.9	10.2	7.9	10.1	8.7
十二年級	8.2	9.7	8.1	9.0	8.4	10.8	7.8	10.8	6.8	10.1	7.6	11.6
高中職平均	9.0	6.6	8.7	6.2	9.0	7.0	8.1	7.1	8.9	8.5	8.9	8.7

103~108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適中%統計表（各年級適用）

	103 上	103 下	104 上	104 下	105 上	105 下	106 上	106 下	107 上	107 下	108 上	108 下
十年級	69.3	72.9	70.9	73.8	67.2	68.3	69.1	70.6	65.5	67.4	67.7	68.2
十一年級	66.2	66.8	68.7	69.2	71.3	70.9	67.2	66.7	66.6	67.1	65.3	64.6
十二年級	63.6	62.6	62.9	61.1	68.5	65.0	68.4	65.7	63.4	60.7	65.7	62.5
高中職平均	66.3	67.2	67.5	68.0	69.0	68.1	68.2	67.7	59.6	65.1	59.1	65.1

103~108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過重%統計表（各年級適用）

	103 上	103 下	104 上	104 下	105 上	105 下	106 上	106 下	107 上	107 下	108 上	108 下
十年級	11.9	12.4	11.2	13.7	12.1	14.6	9.9	10.5	13.4	12.7	12.5	13.6
十一年級	12.7	13.6	12.3	13.4	10.9	12.8	13.3	13.9	10.3	10.8	11.9	14.2
十二年級	13.5	14.7	15.5	16.3	11.3	14.1	12.5	12.3	15.0	14.8	11.9	11.2
高中職平均	12.7	13.6	13.0	14.5	11.4	13.8	11.9	12.2	13.5	12.7	13.5	13.0

103~108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超重%統計表（各年級適用）

	103 上	103 下	104 上	104 下	105 上	105 下	106 上	106 下	107 上	107 下	108 上	108 下
十年級	8.7	10.5	8.3	8.1	11.4	12.5	11.8	13.4	12.1	12.3	11.8	12.3
十一年級	12.3	14.2	10.5	12.2	8.7	10.7	12.3	14.5	12.9	14.3	12.7	12.6

十二年級	14.7	13.1	13.6	13.6	11.8	10.0	11.3	11.2	14.9	14.5	14.7	14.6
高中職平均	12.0	12.7	10.8	11.3	10.6	11.1	11.8	13.0	17.9	13.7	18.6	13.1

肆、108 學年度健康資訊系統資料

項目	指 標	本校	新北市	全國	達成指標情形
視力保健	裸視視力不良率		國小 46.57%	國小 44.35%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國中 76.94%	國中 73.63%	
		87.2	高中 81.35%	高中 83.12%	
	視力不良複檢率		國小 95.04%	國小 91.59%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上 ☐ 低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國中 91.05%	國中 84.05%	
		48.1	高中 54.41%	高中 43.31%	
口腔保健	學生初檢齲齒率〈一、四、七、十年級〉		國小 41.83%	國小 40.56%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國小 34.24%	國小 33.84%	
			國中 25.72%	國中 24.80%	
		31.3	高中 33.12%	高中 27.42%	
	學生齲齒就醫矯治率〈一、四、七、十年級〉		國小 93.15%	國小 88.32%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上 ☐ 低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國小 91.70%	國小 85.98%	
			國中 87.15%	國中 79.48%	
		76.8	高中 51.75%	高中 37.34%	
健康體位	學生體位過輕率		國小 7.30%	國小 8.01%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國中 5.98%	國中 6.32%	
		8.6	高中 8.85%	高中 8.93%	
	學生體位適中率		國小 65.60%	國小 64.72%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上 ☐ 低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國中 62.36%	國中 62.39%	
		66.2	高中 59.09%	高中 60.08%	
	學生體位過重率		國小 12.97%	國小 12.86%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國中 13.30%	國中 12.99%	
		12.2	高中 13.46%	高中 13.22%	
	學生體位超重率		國小 14.13%	國小 14.41%	☒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努力
			國中 18.35%	國中 18.30%	
		13.1	高中 18.59%	高中 17.78%	

伍、重點議題 SWOT 分析

依據本校 108 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統計分析發現：

1. 視力不良率 87.2%，高於新北市 81.35% 與全國 83.12% 的平均值，急需改善。
2. 齲齒分析上，十年級齲齒率為 31.3%，優於新北市 33.12%，高於全國 27.42% 的平均值。
3. 健康體位分析，過輕 8.6%，優於新北市 8.85% 與全國 8.93% 的平均值。適中 66.2% 優於新北市

59.09%與全國60.08%的平均值。過重12.2%優於新北市13.46%與全國13.22%的平均值。超重13.1%均優於全市18.59%及全國17.78%平均值。

4. 最後決定109學年度以視力保健為重點議題。

重點議題～（ 視力保健 ）六大範疇進行 SWOT 分析

六大範疇	S 優勢（校內）	W 劣勢（校內）	O 機會（校外）	T 威脅（校外）
學校衛生政策	1. 成立學校衛生委員會。 2. 每月行政會報，各處室意見交流，使校務順利推展。 3. 學生班聯會組織健全，熱心建立學生與學校間溝通橋樑。 4. 利用朝會對師生宣導健康促進議題。	1. 行政人員工作負擔重。組織、制度及資源尚待整合。 2. 學校各項活動甚多，若增加過多計畫內容，易造成教師分身乏術，無法推行相關計畫。	1. 家長會積極參與學校活動，也全力支持學校重大政策。 2. 年輕的家長對於健促議題有良好觀念，願意配合學校相關政策。	1. 部分家長對健康議題關心度不高
學校物質環境	1. 學校有護理專科教室，並有相關教具教材提供使用。 2. 教室照明設施定期檢測，均符合標準值。 3. 健康中心醫療器材完善，提供優質的健康服務。	1. 校地狹小，舉辦大型活動多有不便。 2. 學生人數多，活動空間不足。 3. 使用電子媒材進行教學的比率極高。	1. 學校位處都會區，交通網絡便利，資訊取得便捷。 2. 鄰近有板橋市立圖書館，充滿文教軟硬體設施。 3. 鄰近板橋車站，三鐵共構，交通便利。 4. 教育局對辦理衛生教育活動提供各種補助費用。	1. 相關活動需要社區人力、經費與場地的配合 2. 學區附近商店與攤商缺乏健康促進概念，以營利為目的，對不健康食品的販售不加設防，影響學校健康促進之推動。
學校社會環境	1. 成立多元性運動戶外社團促進學生健康。 2. 建立學生戶外活動自主管理與獎勵制度。	1. 各類弱勢救助及輔導管教工作日增，教師負擔重，未能積極配合進行健康活動。 2. 單親家庭日漸增多，對學生輔導是一大挑戰。	1. 家長支持健康促進活動，會鼓勵子女參與。	1. 家長多為上班族較少陪伴孩子至戶外活動。 2. 家長多事務繁忙，學生上課之餘還要補習，學生在家與家人互動時間偏少，親職教育效果較難呈現。
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	1. 學校教師能積極參與有關生活技能之授課研習。	1. 部份教師對健康促進活動尚未完全了解。 2. 生活技能教學方式尚未普及化。 3. 健護專長教師一位，課程僅二年級一學期	1. 家長尊重老師專業、配合教學落實健康生活技能于家庭中	1. 家長普遍偏重智育，對於健康促進的重視較低。 2. 家長及學生仍以專業課程為要，非核心課程容易遭邊緣化。

		授課時間。 4. 未能注重學生坐姿及握筆姿勢。 5. 學生靜態作業比重偏高。 6. 學生沉溺於手機平板，造成視力保健推動的困難。		3. 家長及學生認為近視以後可配鏡或雷射手術處理。視力保健知識及觀念待提升。
社區關係	1. 與鄰近之台灣藝術維大學、亞東醫院維持良好互動關係。 2. 利用親師座談宣導健康促進議題，請家長共同參與並協助孩子建立健康觀念。	1. 部分家長忙碌，無法參與學校活動。	1. 家長會協助辦理各項活動。 2. 鄰里及地方人士支持學校辦學，給予各式協助，互動良好健康行為。	1. 多數家長對健康生活型態之理念無認同感。 2. 社區居民對健康促進業務認同待加強
健康服務	1. 學生健康檢查管理系統電腦化。 2. 健康檢查報告結果，供導師及體育教師作為學生上課活動之參考。 3. 針對高度視力及高危險群學生進行個案管理，持續追蹤個案視力狀況。 4. 統計分析檢查結果，以了解學生視力問題，作為改進依據。	1. 學生近視與齲齒比率逐年升高，加上學生人數眾多，護理師工作負擔日益加重。 2. 學校護理人員身兼行政工正落難，難以真正落實健康服務。 3. 全校學生人數眾多，衛生保健及輔導老師與學生之比例待改善。	1. 有效建立家長、學校與社區醫療院所間的合作機制。 2. 家長重視健康異常需複診矯治，進而帶回子女儘速回診，並遵醫囑矯治，期望健康家長閱讀宣導單張，了解早期發現之重要性、配合矯治意願高	1. 部分家長對於學校發函通知該子弟應進行相關矯治，而未積極處理。 2. 部分家長因工作繁忙或不瞭解矯治之重要性，矯治回條無法達到100% 3. 家長只應付學校須交回條指示並追蹤點藥及單隔代教養日益增多，造成少數學生缺點矯治的配合度低。

陸、健康促進學校議題：

一、重點議題（請自行勾選至少一項，以■標示之）

- (一) 國小： ☐ 視力保健 ☐ 口腔保健 ☐ 健康體位(含營養教育)
 (二) 國中： ☐ 視力保健 ☐ 口腔保健 ☐ 健康體位(含營養教育)
 (三) 高中： ☒ 視力保健 ☐ 口腔保健 ☐ 健康體位(含營養教育)

二、自選議題：（請自行勾選至少一項，以■標示之）

- (一) 國小： ☐ 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 ☐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 藥物濫用防制
☐ 安全急救教育 ☐ 心理衛生 ☐ 傳染病防治 ☐ 菸癮防制
 (二) 國中： ☐ 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 ☐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 藥物濫用防制
☐ 安全急救教育 ☐ 心理衛生 ☐ 傳染病防治 ☐ 菸癮防制
 (三) 高中： ☐ 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 ☐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 藥物濫用防制
☒ 安全急救教育 ☐ 心理衛生 ☐ 傳染病防治 ☐ 菸癮防制

柒之一、實施策略及內容：

一、重點議題：（視力保健）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學校衛生政策	1. 學校衛生委員會定期開會檢討工作計畫及執行方針。 2. 與教務處合作課程計畫融入視力保健、健康體位、菸檳防制、性教育等議題。 3. 宣導教師使用多媒體教學不可關燈，使用30分鐘需休息10分鐘。 4. 下課關燈、淨空教室、結合SH150，鼓勵師生至戶外活動，戶外活動要護眼。 5. 辦理健促活動競賽與演講活動。 6. 朝會或全年級班會時間辦理學校性視力保健衛教宣導活動。	視力保健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全體親師生	109學年度上、下學期
學校物質環境	1. 定期檢測教室桌面及黑板照明，提供充足光線。 2. 校園美化及綠化。 3. 電子白板每節以不超過25分鐘為原則，教學時不全面關燈。 4. 第一排課桌前沿離粉板2公尺。 5. 依照身高調整課桌椅。 6. 公告各類衛生教育資訊(護眼、菸害、檳榔、健康飲食、兩性教育、安全急救教育) 7. 班級教室佈置衛生保健櫥窗(護眼、菸害、檳榔、健康飲食、兩性與安全急救教育)	視力保健	總務處	全體學生	經常性辦理
			教務處 學務處	全體學生	經常性辦理
學校社會環境	1. 針對弱勢、就醫困難、有特殊需求學生，提供申請家長會或員生社的協助與關懷。 2. 勉勵視力持續保持良好、視力不良未惡化、戶外活動會戴帽等良好行為的學生。 3. 配合教育部「跑步大撲滿」計畫，每天跑步1km者，可蓋「好章一枚」，學期末累計優良者擇優獎勵。	視力保健	學務處 總務處 輔導室	全體親師生	經常性辦理

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	1. 教師參與教育局辦理之視力保健增能培訓課程，提升認知。 2. 配合本校「三好卡認證」，鼓勵學生於下課時間淨空教室進行跑步，以中斷用眼。 3. 培育學生健康生活技能，結合跨領域課程融入健康議題。將健康促進議題融入健康與護理、家政、選修課程。 4. 遵從教育部電子白板、E化教學原則。 5. 鼓勵教師辦理戶外動態課程。 6. 利用班週會、健康與護理、體育及全民國防相關課程進行融入教學。 7. 訂定與宣導多媒體教學不可全面關燈，學生要坐在明亮處。 8. 提供學生多元課程，實施適性教學，以達自我實現。	視力保健	學務處 總務處 輔導室	全體親師生	經常性辦理
社區關係	1. 學校與家庭建立友好互動關係。 2. 與學校周邊眼科診所結盟，結合社區資源，充實學校人物力不足。 3. 於校刊或校園佈告等刊登兩性相關、視力保健等健康促進議題之文章或資訊。 4. 家長日宣導視力保健 5. 透過親師座談等機制，請家長協助留意學生在家用眼習慣、飲食與運動，宣導「學校健康促進計畫」之精神和內涵。 6. 利用學校網頁、穿堂公佈欄、跑馬燈、電梯上方電子看板，宣導推動健康促進議題訊息。 7. 利用家庭聯絡簿或發通知單與各項宣導小單，與家長聯繫學生視力保健情形。	視力保健	學務處 總務處 輔導室	全體親師生	經常性辦理

健康服務	1. 高度近視學生個案管理(近視500度以上)。 2. 高度近視學生家長知能輔導 3. 視力異常學生落實轉診矯治。 4. 視力不良學生落實遵醫囑矯治。 5. 每學期實施學生視力檢查，並發給通知單，檢查結果做成統計表，藉以了解學生健康狀況與追蹤矯治情形。對於視力不良學生分發視力矯治通知單。 6. 未能於規定時間內複檢或矯治學生請各班導師協助聯絡家長，仍未就醫由健康中心利用電話訪問家長，了解未就醫原因並提供諮詢，且鼓勵家長早日帶學生就醫診治。	視力保健	健康中心	全體師生	每學期辦理
------	--	------	------	------	-------

柒之二、實施策略及內容：
二、自選議題：（安全急救教育）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學校衛生政策	1. 成立學校健康促進推行委員會，組成工作推動小組。 2. 定期召開工作會議，掌控執行進度，健全組織功能與運作。 3. 評估教職員工有效急救證照人數，辦理相關研習活動。	安全急救教育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全體親師生	109 學年度上、下學期
學校物質環境	1. 定期檢測與維護校園安全與監視系統。 2. 充實各項教學資料，提供安全與急救教育網路資訊。 3. 學校備有安全與急救教育教材教具及設備。 4. 設校園危險區域警告標示及安全護條。 5. 學校教師及護理師積極展現專業知能與熱誠，發揮衛生教育指導功能，提供多項健康服務。	安全急救教育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全體親師生	109 學年度上、下學期
學校社會環境	1. 分析學生與教職員工安全需求，落實健康教學，改善意外傷害問題。 2. 結合市內社區健康有關單位包括：消防局、衛生單位等，協助提供相關教育宣導。	安全急救教育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全體親師生	109 學年度上、下學期
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	1. 運用多元化的健康教學策略和活動形式來推行安全衛生保健教育。	安全急救教育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全體親師生	109 學年度上、下學期

	2. 將安全教育與急救融入課程教學活動。 3. 辦理全校師生家長安全教育與急救活動。 4. 辦理全校教職員工心肺復甦術證照研習。				
社區關係	1. 結合社區健康有關單位包括：消防局、衛生單位等，協助提供相關教育宣導。 2. 利用家長日或校慶活動辦理傷口照護衛生保健觀念。 3. 主動聯絡家長，提升家長對學生安全與傷害處理的重視。	安全急救教育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全體親師生	109 學年度上、下學期
健康服務	1. 教職員工均具備急救相關有效證照，以提供更安全的校園環境。 2. 對學生的意外傷害發生提供正確及時處理及記錄。	安全急救教育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全體親師生	109 學年度上、下學期

捌、學校衛生委員會組織表

職稱	本職	姓名	任務執掌
主任委員	校長	賴春錦	1、綜理學校衛生教育方針，領導及推動衛生保健計畫。 2、核定各項活動策略及其設備事項。 3、籌措學校交通安全經費。 4、主持「衛生委員會」，負責代表學校與校外有關機構建立夥伴關係。
社區組	家長會長	邱憲堂	協助學校衛生工作之實施及促進家庭學校間之合作關係。
副主任委員	學務主任	邱幼椿	秉承校長之命，規劃辦理學校衛生保健並推動相關業務。
教學組委員	教務主任	陳福全	各項健康促進議題融入多元課程教學，培育學生健康知能
執行秘書	衛生組長	邱藍燁	1、執行委員會決議事項。 2、執行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交辦事項。 3、辦理學校環境衛生及有關整潔活動。 4、協助健康教育教學及各項衛生活動。 5、訂定校園緊急傷病處理相關規定，並協助增進師生急救知能。 6、辦理各項衛生教育競賽及活動。 7、協助改善及指導學校午餐、營養教育事宜。 8、其他有關衛生保健事項。
設備組委員	總務主任	張仙武	1、學校內外衛生環境的佈置與整理。 2、衛生環境之建置-協助保持校園內之環境衛生與安全（環境消毒、飲用水管理等）。 3、提供完善的健康教學器材管理。 4、教具室衛生保健教學資料補充與管理。 5、指揮技工友隨時維護保持校園內之環境衛生與安全。 6、學校環境衛生及有關整潔活動器材之準備（如洗手設備、衛生器材的維護及修繕…等）
輔導組委員	輔導主任	林佳玲	1、聯絡社區資源，促進學校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展。 2、提供完善的家長後勤支援，俾利各項工作推動。 3、學生衛生教育學習成就及生理、心理輔導暨轉介。

醫護組 委員	護理師	汪慧君 陳澄如	1、負責學校健康中心一切事務。 2、擬訂健康中心工作計畫並執行與考評。 3、妥善處理教職員生緊急傷病，並做成記錄備查與運用。 4、負責接洽、準備並協助健康檢查及缺點矯治等工作。 5、對於慢性病學生應加強管理與照護。 6、配合衛生行政單位辦理全校教職員生預防接種事宜。 7、配合防疫單位辦理學校傳染病防治及管理事宜。 8、定期測量學生身高、體重、視力等工作。 9、運用社區資源，促進學校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展。 10、負責管理健康中心各項記錄並統計、分析與運用。 11、協助推展學校健康教育、急救教育及各項衛生活動。 12、協助辦理學校衛生委員會有關工作。 13、其他學校衛生保健相關事宜。
教育組 委員	健康科任	許秀彩	負責健康教育教學，增進學生健康教育之知能、情意與技能，培育健康生活技能、使學生、家長實踐健康生活。
	班級導師	1-3 年級導師代表 1 年級代表 王紫瑩老師 2 年級代表 陳淑貞老師 3 年級代表 謝嘉宸老師	1、落實執行學校衛生委員會所訂定之計畫。 2、協助學校醫護人員實施學生保健工作。 3、實施健康觀察，如發現學生有健康問題，應與學校護理人員、學生家長，或其他有關人員聯繫。 4、講授健康教育，隨時指導學生，使學生實踐健康生活。 5、協助保持教室內環境衛生及良好師生關係。 6、推動學校健康教育及各項健康活動。 7、聯繫家長明瞭學校衛生工作之實施及促進家庭學校間之合作關係。
社區組	志工代表	陳志道	協助學校衛生工作之推動。
學生組	學生代表 自治市長	林宸宇 王愷琳	協助推動健促議題，落實自主健康管理、實踐健康生活。

玖、策略執行干梯圖(其他執行項目請自行延伸)

編 號	月份 工作項目	109 年					110 年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1	召開衛生委員會議		●					●				●	
2	進行現況分析及需求評估	●	●										
3	教室採光測量	●						●					
4	擬定及執行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	●	●	●	●	●	●	●	●	●	●	●	
5	成效評量前測			●	●								
6	建立健康網站與維護				●	●	●	●	●	●	●	●	
7	缺點矯治發通知單，並確實追蹤治療情形		●	●	●	●	●	●	●	●	●		
8	對於視力高危險群學生進行個案管理		●	●	●	●	●	●	●	●	●	●	
9	過程評量					●	●	●	●				
10	成效評價後測								●	●	●		
11	資料分析，檢討與改善									●	●	●	
12	報告撰寫									●	●	●	
13	成果發表												●

拾、執行成效評估：〈加網底為部訂指標〉

國中小、完全中學學校請分別列出各不同年制之預期成效

必 選 議 題

推動議題	成效指標說明 (成效指標計算公式如附件一) 請填寫 108 學年度數據	學校自我預期成效評估 109 學年度達成率以修正 1% 為預期目標(務必填寫)
視力保健	1、學生裸視篩檢視力不良率。 高中職：108-1： 87.2%，108-2：85.3% 2、裸視篩檢視力不良惡化率。 高中職：108-1：-1.65， 108-2：-0.28 3、視力不良學生複檢率。 高中職：108-1：48.1%， 108-2：36.7% 4、定期就醫追蹤率。高中職：553/2026=27.3% 下列指標請填寫問卷執行後測成效 5、規律用眼 3010 達成率。高中職：未統計 6、天天戶外活動 120 達成率。高中職：未統計 7、下課教室淨空率。(重點年級)高中職：未統計 8、3C 小於 2 小時達成率。高中職：未統計 9、高度近視個案管理率。 (任一眼：低年級>300 度者、小三以上>500 度者)。 高中職：共 337 人/列管 266 人/列管 78.9% 10、高危險群體個案管理率。 (小一 100 度、小二 200 度、小三以上>300 度者、每 學期增加 50 度、角膜塑型、先天眼疾、曾眼科手 術)。 高中職：應列管 381 人/實際列管 294 人/列管 77.2 % 11、未就醫追蹤關懷達成率。 高中職：未就醫 701 人/追蹤達成 98 人/13.9 % 12、高度近視高危險群衛生教育宣導達成率。 高中職：75%	1、高中職：87.2% 2、惡化%：-2.65 3、高中職：49.1% 4、高中職：28.3% 5、高中職：85% 6、高中職：80% 7、高中職：85% 8、高中職：75% 9、高中職：共 337 人/列管 270 人/列管 80% 10、 高中職：應列管 381 人/實際 列管 298 人/列管 78.2% 11、高中職：未就醫 650 人/ 追蹤達成 98 人/14.9 % 12、高中職：85%
口腔保健	1、學生未治療齲齒率。 高中職：十年級 31.3% 2、學生齲齒複檢診治率。 高中職：十年級 76.8% 3、低年級第一大白齒窩溝封填施作率(國小填 寫)。 國小：一年級 二年級 4、學生午餐後搭配>1000 含氟牙膏潔牙率%。 高中職：未統計 5、學生睡前潔牙率%。高中職：未統計 6、高年級以上使用牙線潔牙率%。 高中職：未統計 7、在校不吃零食率%。高中職：未統計 8、在校不喝含糖飲料率%。高中職：未統計 9、含氟漱口水使用率(國小) 10、學生早餐後潔牙率%。高中職：未統計 11、學生午餐餐後潔牙率%。高中職：未統計 12、學生使用貝氏刷牙法比率%。 高中職：未統計	1、高中職：十年級 30.3% 2、高中職：十年級 77.8% 3、 4、高中職：80% 5、高中職：90% 6、高中職：90% 7、高中職：80% 8、高中職：80% 9、 10、高中職：80% 11、高中職：80% 12、高中職：80%
健康體位	1、體位過輕率。 高中職：108-1：8.9% 108-2：8.7% 2、體位適中率。 高中職：108-1：59.1%，108-2：65.1% 3、體位過重率。 高中職：108-1：13.5%，108-2：13.0% 4、體位超重率。 高中職：108-1：18.6%，108-2：13.1% 5、每天吃早餐達成率%。高中職：未統計 6、學生符合 85210 原則達成率(以下分述)： (1) 學生每天睡足 8 小時達成率%。	1、高中職：8.0% 2、高中職：66.1% 3、高中職：12.0% 4、高中職：17.6% 5、高中職：80% 6-1、高中職：75%

必 選 議 題		
推動議題	成效指標說明 (成效指標計算公式如附件一) 請填寫 108 學年度數據	學校自我預期成效評估 109 學年度達成率以修正 1% 為預期目標(務必填寫)
	高中職：未統計 (2) 學生每天午餐理想蔬菜量(1 拳半)達成率%。 高中職：未統計 (3) 每天 3C 產品使用時間少於 2 小時平均達成率%。 高中職：未統計 (4) 學生目標運動量平均達成率%。(運動 420/週) 高中職：未統計 (5) 學生喝足白開水目標平均達成率% (每日喝足白開水、體重每公斤*30CC)。 高中職：未統計 (6) 在校零含糖飲料%(與口腔保健第 8 點相同)。 高中職：未統計	6-2、高中職：80% 6-3、高中職：50% 6-4、高中職：80% 6-5、高中職：80% 6-6、高中職：75%
菸檳防制	1、學生吸菸率%(及吸菸學生人數)。 高中職：0.08%/2 人 2、學生使用電子煙人數及使用率%。 高中職：0 人/0% 3、辦理菸害教育宣導至少一場次。 高中職：1 場 4、校園二手菸曝露率%。 高中職：0% 5、吸菸學生參與戒菸教育率%。 高中職：100% 6、菸害衛教種子教師人數。 高中職：1 人 7、辦理檳榔危害健康教育宣導至少一場次。 高中職：1 場 8、嚼檳學生參與戒檳教育率%。 高中職：無學生嚼食檳榔	1、高中職：0%/0 人 2、高中職：0 人/ 0% 3、高中職：1 場 4、高中職：0% 5、高中職：100% 6、高中職：1 人 7、高中職：1 場 8、高中職：無學生嚼食檳榔
全民健保 (含正確用藥)	1、對全民健保有正確認知比率。 高中職：67.7% 2、珍惜全民健保行為比率。 高中職：68.8% 3、遵醫囑服藥率。 高中職：86.7% 4、使用藥品前看清藥袋、藥盒標示%。 高中職：86.5% 5、不過量使用止痛藥比率。 高中職：94.7%	1、高中職：68.7% 2、高中職：69.8% 3、高中職：87.7% 4、高中職：87.5% 5、高中職：95.7%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1、性知識正確率%。 高中職：78.9% 2、性態度正向率%。 高中職：82.1% 3、接納愛滋感染者比率%。 高中職：82.9% 4、危險知覺比率%。 高中職：75.6% 5、拒絕性行為效能比率%。 高中職：79.1% 6、負責任的性行為：請參考附件(高中職填寫) (1)延後第一次性行為發生時間。14.5% (2)增加性行為過程中防護措施使用次數。33.3%	1、高中職：79.9% 2、高中職：83.1% 3、高中職：83.9% 4、高中職：76.6% 5、高中職：80.1% (高中職) 6-1 15.5% 6-2 34.3%
藥物濫用防制	1、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至少 1 場次。 高中職：1 場	1、高中職：1 場

必 選 議 題

推動議題	成效指標說明 (成效指標計算公式如附件一) 請填寫 108 學年度數據	學校自我預期成效評估 109 學年度達成率以修正 1% 為預期目標(務必填寫)
安全教育 與急救	1、國小五年級以上學生參加 CPR+AED 教育訓練課程比率。 高中職：96.7% 2、教職員參加 CPR+AED 教育訓練課程比率。 高中職：72% 3、成立急救(衛生)隊培訓學生人數。 高中職：7 人 4、辦理學校職業安全工作宣導場次。 高中職：1 場次 5、學校通過 AED 安心場所認證最近日期。 (有效年月日：110 年 2 月 27 日)	1、高中職：97.7% 2、高中職：73% 3、高中職：7 人 4、高中職：1 場次 5、(有效年月日) 113 年 2 月 27 日
心理健康	1、辦理心理健康宣導場次。 高中職：1 場次 2、辦理自殺防治宣導場次。 高中職：1 場次 3、辦理性別平等宣導場次。 高中職：1 場次 4、辦理防制霸凌宣導場次。 高中職：1 場次	1、高中職：1 場次 2、高中職：1 場次 3、高中職：1 場次 4、高中職：1 場次
傳染病 防治	1、辦理傳染病防治宣導至少 1 場次。 高中職：1 場次 2、每週執行漂白水環境消毒一次%。 高中職：80%	1、國小：場次 國中：場次 高中職：場次 2、高中職：90%

拾壹、經費概算表：(表格請自行延伸)

項目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額	說明(用途)
視力保健講座外聘講師費	小時	2000	2	4000	視力保健演講
視力保健講座及活動獎項(帽子)	頂	79	25	1975	講座獎勵
視力保健講座材料費(文具)	式	25	1	25	文具
合計				6000	

承辦人：

護理師：

單位主管：

主計：

校長：

附件(一)

一、計畫格式文字字型為標楷體、14 號大小，行距為固定行高、22pt、上下左右各 2cm。

二、計畫經費編列

1. 一般學校：6,000 元(已納入校內 109 年度預算，請自行參閱貴校預算書)。
2. 總召集學校及議題中心學校：新臺幣(以下同)6 萬元(109 年 8-12 月：2 萬元、110 年 1-7 月：3 萬 4,000 元、6,000 元納入年度預算)。
3. 示範學校：5 萬元(109 年 8-12 月：2 萬元、110 年 1-7 月：2 萬 4,000 元、6,000 元納入年度預算)。
4. 校群增能工作坊學校：2 萬元(109 年 8-12 月：4,000 元、110 年 1-7 月：1 萬元、6,000 元納入年度預算)。
5. 補助項目：請參考支用項目說明，不足款及其他項目由學校自籌。
6. 109 學年度各議題宣導講座或活動至少各 1 場次。

三、109 學年度全市學校成效預期具體指標

(一) 部訂指標項目

議題	指標名稱	預期成效	定義	收集方式及工具
視力保健	全體裸視視力不良率	下降 1%	1. 裸視篩檢受檢學生：係指能接受視力篩檢者。 2.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學生：係指裸視篩檢結果，受檢學生的裸眼視力任一眼 ≤ 0.8 者。 3. 全體裸視視力不良率 = $\frac{\text{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學生數}}{\text{裸視篩檢受檢學生數}} \times 100\%$	學校以 E 字視力表進行視力篩檢之結果。教育部學生健康資訊管理系統資料。每學期需進行篩檢一次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惡化率	下降 1%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惡化率 = $\frac{\text{本年度二至六年級個別之裸視視力不良率} - \text{上年度一至五年級之裸視視力不良率}}{\text{平均數}}$	同上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就醫複檢率(簡稱複檢率)	增加 1%	1.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就醫複檢學生：係指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學生至眼科醫師處複檢者。 2.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就醫複檢率 = $\frac{\text{裸視篩檢視力不良有就醫複檢的學生人數}}{\text{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學生人數}} \times 100\%$	資料搜集工具為「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就醫通知單」。學生取得寒暑假就醫紀錄或是學校視力檢查前後一個月之就醫紀錄可做為複診紀錄。
	定期就醫追蹤率	增加 1%	定期就醫追蹤 = $\frac{\text{定期就醫追蹤學生人數}}{\text{視力異常學生人數}} \times 100\%$	學校衛生護理人員輔導定期回診矯治狀況，統計時需當學期至少完成一次就醫追蹤。
口腔保健	學生未治療齲齒率	下降 1%	一、四、七年級【受檢學生未治療齲齒人數】/【受檢人數】 $\times 100\%$	健檢資料
	學生複檢齲齒診治率	增加 1%	一、四、七年級【至合格牙科醫療院所就診的學生人數】/【經口腔診斷檢查結果為齲齒的學生人數】 $\times 100\%$	學校調查
	低年級學生第一大白齒窩溝封填施作率(國小)	增加 1%	低年級已達第一大白齒施作標準之學童『有施作第一大白齒窩溝封填人數』/『符合標準學生人數』 $\times 100\%$	健檢資料
健康體位	學生體位過輕率	下降 0.5%	$\frac{\text{體位過輕學生數}}{\text{受檢人數}} \times 100\%$	健檢資料 (可配合健康自主管理網七小福問卷，配合醫師追蹤需求，每學年追蹤 2-3 次)
	學生體位適中率	增加 1.0%	$\frac{\text{體位適中學生數}}{\text{受檢人數}} \times 100\%$	
	學生體位過重率	下降 0.5%	$\frac{\text{體位過重學生數}}{\text{受檢人數}} \times 100\%$	
	學生體位超重率	下降 0.5%	$\frac{\text{體位超重學生數}}{\text{受檢人數}} \times 100\%$	
菸檳防制	無菸校園率	100%	無菸校園：指校內全面禁菸，不論教職員工生或是家長、廠商、社區民眾，進入校園皆不可吸菸。 無菸校園率 = $\frac{\text{無菸校園數}}{\text{學校總數}}$	全市調查，國小、國中、高中職分別計算

議題	指標名稱	預期成效	定義	收集方式及工具
	無檳校園率	100%	$\times 100\%$ 無檳校園：指校內全面禁檳，不論教職員工生或是家長、廠商、社區民眾，進入校園皆不可嚼食檳榔。 無檳校園率：【無檳校園數】/【學校總數】 $\times 100\%$	

(二) 地方特色指標項目

議題	指標名稱	預期成效	定義	收集方式	收集工具
視力保健	規律用眼3010達成率(國中小)	增加1%	【本學年度參與護眼行動之教學活動並能實踐規律用眼(3010)人數】/【全校總人數】 $\times 100\%$	1.設計「太陽日記卡」貼在聯絡簿上每天自行記錄一週用眼與戶外活動行為，由學生自填，導師和家長查核真實性並指導計分。 2.學校須設計對應之宣導活動及督促、獎勵措施。 3.融入教學計畫及生活教育常規作息中加以宣導。 4.以抽樣對象之記錄結果做前後測比較。	1.太陽日記卡，計算方式詳見使用說明。 2.訪視委員現場查核
	天天戶外活動120(國中、小)	增加1%	【本學年度每天戶外活動(每節下課走出去+課程戶外化+課後戶外活動)時間達到120分鐘之人數】/【學生總人數】 $\times 100\%$	1.發動班級導師指導學生以班級自治方式互相提醒護眼行動。 2.設計「太陽日記卡」貼在聯絡簿上每天自行記錄一週用眼與戶外活動行為，由學生自填，導師和家長查核真實性並指導計分。	太陽日記卡
	下課淨空率	增加1%	1.課間下課時間落實下課教室淨空，鼓勵學童戶外活動，如雨天也可鼓勵至走廊玄關，減少近距離用眼，增加戶外活動時間，防護事項如上。 2.【每節下課教室有90%以上的學童至教室外的班級數】/【行動研究班級數】 $\times 100\%$	教師於下課時間，鼓勵學童至教室外活動，並可關門關燈節能減碳，建議戶外活動場所輪值教師於觀察學童活動情形，並以注意事項予以輔導。	1.太陽日記卡，計算方式詳見使用說明。 2.訪視委員現場查核
	3C小於1達成率~國小 3C小於2達成率~國中 高中職	增加1%	根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建議3C產品加註警語行政指導原則：未滿2歲幼兒不看螢幕，2歲以上每天看螢幕不要超過1小時。	以太陽日記卡的下方兩題問題請請家長協助學童作答。	太陽日記卡，計算方式詳見使用說明。
	高度近視個案管理達成率	增加1%	【高度近視接受管理之學生數】/【全校近視高度近視學生總人數】 $\times 100\%$	藉由視力不良複診單回條醫師診診斷為近視，並註明屈光度數之資料。	視力不良複診單、個案管理資料
	高危險群個案管理達成率	增加1%	【高危險群接受管理之學生數】/【全校近視高危險群學生總人數】 $\times 100\%$		
	未就醫追蹤	增加	【指導未就醫之視力不良學	未繳回複診單或是逕	學校指

議題	指標名稱	預期成效	定義	收集方式	收集工具
	關懷達成率	1%	生數】/【視力不良未就醫學生總人數】×100%	自非眼科醫師確診的複診單為分母。接受高度近視影片或相關衛生教育單張宣導之學生為分子。	導紀錄
	高危險群衛生教育宣導達成率	增加1%	每學期應針對長效散瞳劑與角膜塑型片使用之學童或家長進行至少一次衛生教育宣導	1.衛生教育宣導應以學童或家長為主。 2.必要時應針對學校老師進行近視控制與治療之教育需導。	學校活動紀錄
口腔保健	學生午餐餐後搭配含氟牙膏(超過1000ppm)潔牙比率	增加1%	【學生午餐餐後潔牙人數】/【學生總人數】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問卷
	學生睡前潔牙比率	增加1%	【睡前潔牙之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國小高年級以上學生每日至少使用一次牙線比率	增加1%	【國小高年級以上學生每天使用至少一次牙線之學生數】/【國小高年級以上學生總人數】×100%		
	學生在校不吃零食比率	增加1%	【學生在學校不吃零食之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學生在校不喝含糖飲料比率	增加1%	【學生在學校不喝含糖飲料之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學生每日平均刷牙次數	3次以上	【學生每日刷牙次數總數】/【學生總人數】		
	學生使用貝氏刷牙法比率	增加1%	【學生使用貝氏刷牙法刷牙人數】/【學生總人數】		
健康體位	學生喝足白開水目標平均達成率	增加1%	【達到每天多喝水(每天喝足體重*30cc的白開水)目標之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1.一、二年級：運用快樂長高變聰明魔法集點卡每天登錄一次，三個月養成習慣後，每週登錄一次，或計畫前後(避開考試週)追蹤一次。 2.三年級以上：運用健康自主管理網七小福及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	1.快樂長高變聰明魔法集點卡 2.可配合健康自主管理網七小福進行追蹤
	學生睡足8小時比率	增加1%	【達到每天睡足8小時目標之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學生目標運動量平均達成率	增加1%	一般學生： 【達到每週累積420分鐘運動量目標之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過重、肥胖學生： 【達到每週累積420分鐘運動量目標之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學生在校午餐理想蔬菜量(1拳半)達成率	增加1%	【達到每天在校午餐蔬菜一拳半目標之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學生限制看銀幕久坐時間目標平均達成率：國小3C每天少於1小時、國高中職3C每天少於2小時	增加1%	【達到每天國小3C每天少於1小時、國高中職3C每天少於2小時目標之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議題	指標名稱	預期成效	定義	收集方式	收集工具
	學生每天吃早餐達成率	增加1%	【達到每天吃早餐目標之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菸檳防制	學生吸菸率	下降至0%	【學生過去30天曾經吸菸人數】/【學生總人數】×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 北 市 健 促 網 路 問 卷 系 統 填 答
	學生電子煙使用率	下降至0%	【學生過去30天曾經使用電子煙人數】/【學生總人數】×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校園二手菸暴露率	下降至0%	【過去7日在校時有人在面前吸菸的學生數】/【學生總人數】×100%		
	吸菸學生參與戒菸率	100%	參與戒菸：指「吸菸學生」曾參加學校戒菸班、戒菸輔導，或參加校外醫療院所、衛生單位辦理之戒菸教育活動(含戒菸班、戒菸專線、戒菸門診、戒菸網站等) 【吸菸學生參與戒菸人數】/【吸菸學生人數】×100%	學校調查	
	學生嚼食檳榔率	下降至0%	【學生過去30天曾經嚼食檳榔人數】/【學生總人數】×100%	委請班級導師使用協助調查班級嚼檳狀況，並由學校彙整後，填寫全校嚼檳情形統計表。	1.學校嚼檳調查表。 2.全校嚼檳情形統計表。 3.HPS 檳榔防制問卷
全民健保	對全民健保有正確認知比率	增加1%	【平均每人答對題數】/【總題數(5題)】*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全 民 健 保 問 卷
	珍惜全民健保行為比率	增加1%	【回答「經常」或「總是」珍惜健保行為的人數】/【學生總人數】*100%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教育)	性知識正確率	增加1%	【性知識滿分的學生人數】/【受測學生總人數】×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 北 市 健 促 網 路 問 卷 系 統 性 教 育 問 卷
	性態度正向率	增加1%	【性態度總平均達3.5之人數】/【受測學生總人數】×100%		
	接納愛滋感染者比率	增加1%	以選擇「我願意和感染愛滋病毒的人一起上學」中「同意+非常同意」者		
	危險知覺比率	增加1%	【勾選「同意」與「非常同意」的人數】/【受測學生總人數】×100%		
	拒絕性行為效能比率	增加1%	【勾選「100%能做到」的人數】/【受測學生總人數】×100%		
	負責任的性行為(高中職)	增加1%	延後第一次性行為發生時間(高中職)：【曾發生性行為者第一次發生性行為時年齡平均值】		
增加1%		增加性行為過程中防護措施使用次數(高中職)：【曾發生性行為者在發生性行為時，每			

議題	指標名稱	預期成效	定義	收集方式	收集工具
			次全程正確使用保險套人數】 /【曾發生性行為人數】×100%		
正確用藥	遵醫囑服藥率	增加1%	【遵醫囑服藥人數】/【學生總人數】×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正用藥問卷
	不過量使用止痛藥比率	增加1%	【不過量使用止痛藥人數】/【學生總人數】×100%		
	使用藥品前看清藥袋、藥盒標示比率	增加1%	【使用藥品前看清藥袋、藥盒標示人數】/【學生總人數】×100%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

中華民國109年08月28日校務會議修訂

- 一、本補充規定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 二、本校依作業要點第五點第一項規定成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以下簡稱工作小組），負責辦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相關工作。
- 三、工作小組成員由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教學組長、註冊組長、實研組長、設備組長、訓育組長、社團活動組長、生輔組長、輔導資料組長、資媒組長、課程諮詢教師代表、教師會代表、家長會代表各一人、**導師代表三人**及學生代表兩人，合計**21**人組成；其中校長擔任召集人，輔導主任為執行秘書。
工作小組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且應由召集人召集會議並主持，擬定本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相關作業期程（如附件一）。
- 四、本校建置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學校平臺其登錄內容項目與作業方式如下：
 - (一)由資媒組負責本校帳號及權限管理。
 - (二)基本資料：
 - 1.學生之學籍資料，由註冊組於學生入學後登錄，每學期須再次檢核確認。
 - 2.~~自傳、學習計畫、其他與學生學習歷程有關之資料；學生申請就讀大專院校時，應於學校規定時間內登錄，並由學校規定期間內上傳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 (三)課程紀錄：
 - 1.「課程名稱」由教學組於選課作業完成後登錄學生修習科目資料。
 - 2.修課成績：學生修習科目及學業成績表現，由註冊組依任課老師評定之成績登錄。
 - 3.課程學習成果：
 - (1)學生每學期應將修課（含必、選修等有核計學分者）之學習成果（含實作作品或書面報告等），於本校規定期限及件數內自行上傳，並須經任課教師線上認證。
 - (2)學生每學年應於本校規定期限內勾選至多六件課程學習成果，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 (3)任課教師每學期應於本校規定時間內完成認證。
 - 4.課程諮詢紀錄：由課程諮詢教師登錄「日期/時間/地點」及「諮詢內容及意見」。
 - (四)多元表現：
 - 1.幹部經歷紀錄：校內班級幹部由訓育組負責登錄，校內社團幹部由社團活動組負責登錄。
 - 2.學生得自行登錄校內、外多元表現如社團活動、競賽參與紀錄、檢定證照紀錄、志工服務紀錄等（含名稱、內容、成績及證明文件），每學年至多三十項。
 - 3.前項內容參照本校作業期程建置，學生應於本校規定期限內勾選至多十件多元表現，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相關處室提交人員須於規定之上傳期限內上傳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 五、重讀、復學、轉學及借讀學生依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籍異動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處理原則」辦理。
- 六、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登錄、作業及使用，由工作小組指派單位或人員統籌辦理訓練、研習及說明：
 - (一)學生訓練：每學年得結合生涯輔導課程或彈性學習、團體活動時間，由輔導室至少辦理一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簡介及系統操作等相關訓練。
 - (二)教師研習：教務處每學年至少辦理一次課程成果認證、課程諮詢登錄與檔案建置相關之專業研習。
 - (三)親師說明：教務處、輔導室每學年得結合學校親職活動，至少共同辦理一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宣導說明。
- 七、成效評核及獎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平臺各內容項目之指定管理、登錄人員與教師，得由執行秘書視其辦理成效，提交工作小組議決後，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規定提請敘獎。
- 八、本補充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其修正亦同。

新北市立板橋高中【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相關作業期程

序號	建置項目	工作項目	辦理時機	主責處室	辦理人員
1.	一、工作小組	會議主持與工作召集	每學期至少召集一次會議		校長
2.	“	相關事務統合與會議辦理	每學期至少辦理一次會議	輔導室	執行秘書
3.	二、系統平臺與相關資訊	本校帳號與權限管理	全學年	圖書館	資媒組
4.	“	系統登入問題之協助與障礙排除	全學年	圖書館	資媒組
5.	“	相關資訊校網專區之建置與管理	全學年	圖書館	資媒組
6.	三、基本資料	學籍資料登錄	每學期 開學一個月內	教務處	註冊組
7.	“	學籍資料檢核確認	每學期 開學一個月內	教務處	註冊組
8.	“	自傳、學習計畫、其他學習歷程相關資料登錄及上傳	學生申請就讀大學院校時，依該校規定時限		學生本人
9.	四、課程紀錄	學生修習科目「課程名稱」資料登錄	每學期期初	教務處	教學組
10.	“	修課成績登錄	每學期期末	教務處	註冊組
11.	“	課程學習成果線上驗證	每學期期末	教務處	任課教師
12.	“	課程諮詢紀錄登錄	每學期期末	教務處	課程諮詢教師
13.	“	課程學習成果上傳至新北市系統（依本校規定件數）	每學期第一週至 每學期結束後一週		學生本人
14.		任課教師認證課程學習成果（依本校規定件數）	每學期第一週至 每學期結束後二週		任課教師
15.	“	勾選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課程學習成果（至多六件）	依國教署規定辦理		學生本人
16.	“	學生【課程紀錄】全項上傳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依國教署規定辦理	教務處	教學組
17.	五、多元表現	幹部經歷紀錄登錄：班級幹部	每學期	學務處	訓育組
18.	“	幹部經歷紀錄登錄：社團幹部	每學期	學務處	社團活動組
19.	“	社團活動、競賽參與、檢定證照、志工服務紀錄登錄（每學年至多三十件）	每學年		學生本人
20.	“	勾選提交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之多元表現（至多十件，由學校登錄之幹部經歷不含在內）	依國教署規定辦理	學務處	學生本人

21.	“	學生【多元表現】全項上傳至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依國教署規定辦理	學務處	社團活動組
22.	六、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之累積、使用、系統平台認識與登錄操作說明	學生訓練：課程架構及選課說明與諮詢。	每學期 至少辦理一次	教務處	實研組 課程諮詢教師
23.	“	學生訓練：學習歷程檔案重要性與系統平台學生介面使用及登錄操作說明。	新生始業輔導、 每學年班級座談課程。	輔導室	輔導資料組 輔導教師
24.	“	學生訓練：學生生涯特質與發展方向探索、資源運用、學習歷程累積及成果資料自我評估與選擇	綜合運用生涯規劃課程、班級座談課程、彈性學習、或團體活動時間辦理。	輔導室	輔導資料組 輔導教師
25.	“	教師研習：課程成果認證、課程諮詢登錄與檔案建置相關之專業研習	每學年至少辦理一次	教務處	教學組 實研組 註冊組
26.	“	教師研習：學生生涯特質與發展方向探索、資源運用、學習歷程累積及成果資料自我評估與選擇之輔導知能。	每學年至少辦理一次	輔導室	輔導資料組 輔導教師
27.	“	家長說明：課程架構、選課諮詢、系統平台操作登錄說明。	結合 學校親職活動 ，每學年至少辦理一次	教務處	實研組 課程諮詢教師
28.	“	家長說明：學生生涯特質與發展方向探索、資源運用、學習歷程累積及成果資料自我評估與選擇之親職知能。	結合 學校親職活動 ，每學年至少辦理一次	輔導室	輔導資料組 輔導教師
29.	“	學生追蹤：班級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與登錄情形關懷追蹤。	每學期結束前一個月	輔導室	各班導師
30.	七、成效評核及獎勵	平臺各項目之指定管理、登錄人員與教師工作辦理成效獎勵	每學年	輔導室	執行秘書

附件七 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向學生收取費用審議委員會組織要點

106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修訂

一、依據：

- (一)102 年 11 月 12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096875A 號令「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
- (二)104 年 4 月 29 日新北府教中字第 1040714809 號令「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

二、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收取學生代收代辦費」審議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之審議項目為「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三條第一項第四款所列項目。

三、本委員會之組成：本委員會置委員 9 人，由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家長會推派代表 5 人及社會公正人士 1 人共同組成。校長擔任主任委員，置執行秘書 1 人，由總務主任擔任。各委員任期 1 學年，連聘得連任。

四、本委員會職責：

- (一) 審核學校各項代收代辦費之項目與收費標準。
- (二) 其他有關學校自行或代為處理相關事務等費用之審核。

五、本委員會之運作：

- (一) 由校長任召集人，開會時並擔任主席；教務主任為副召集人，校長因故無法出席會議時，則由副召集人擔任主席。
- (二) 會議期間須有 1/2 以上委員出席，其中家長會代表不得少於 1/2，會議之決議應有出席成員半數以上成員同意行之。
- (三) 委員會應於每學期開學前開會審查學校各項代收代辦費用內容及收費標準，並做成決議於學校註冊收費前公告之。

六、學校各承辦業務單位，應於審查委員會開會前，詳予蒐集分析相關資料，擬訂收費標準、訂定說明、溢收退費規則以及減免方式，提交執行秘書處彙整，以便於審查委員會進行審議。審查委員會於必要時，得請相關業務單位至審查委員會列席報告。

七、本要點未及規範之細項，悉依照「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及政府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八、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